2024 年琅琊区生活垃圾 分类运营项目

(电子招标投标)

项目编号: czlycg202403-006

招标文件

采购人: 滁州市琅琊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盖单位章)

采购代理机构: 安徽瑞佳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二〇二四年三月

目 录

第一章	2024年琅琊区生活垃圾分类运营项目招标公告	.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4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7
第四章	采购需求	30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参考范本	30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40
采购人	、采购代理机构对本招标文件的确认(67

第一章 2024 年琅琊区生活垃圾分类运营项目招标 公告

项目概况

2024 年琅琊区生活垃圾分类运营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u>滁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ggzy.chuzhou.gov.cn/)</u>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4 年 4 月 11 日 8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czlycg202403-006

项目名称: 2024 年琅琊区生活垃圾分类运营项目

预算金额:650万元 最高限价:650万元

采购需求: 2024年生活垃圾分类运营服务

合同履行期限: 9个月。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按照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 部制定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第六条第三款之规定(按照本办法规定预留采购份额无法确保充分供应、充分竞争,或者存在可能影响政府采购目标实现的情形),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若中小企业对此有质疑,可按以下渠道递交质疑:①以书面材料递交至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处;②在滁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电子交易系统中进行质疑,具体操作步骤和程序请参见服务指南>交易须知>在线异议、质疑和投诉操作手册。
 -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无;
 - 4. 信誉要求: 投标人不得存在以下情形:
 - ①投标人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
- ②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或拟派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前三年有行贿犯罪行为的:
 - ③投标人被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企业名单的;
 - ④投标人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的;
 - ⑤投标人被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 ⑥在"信用中国"网站上披露仍在公示期的严重失信行为的。
- 5. 投标人所属分公司、办事处等分支机构存在第 4 款信誉要求①-⑥项情形之一的,接受投标人参加本项目。

备注: 第 4、5 条按照"关于联合惩戒失信行为加强信用查询管理的通知" 查询或承诺。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 2024年3月22日至2024年4月11日

地点: 滁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方式: 网上下载

售价: 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4年4月11日8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 网上开标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投标保证金金额及缴纳账户

是否要求投标人提交投标保证金:不要求。

七、其他补充事官

- 1. 本项目只接受在安徽省公共资源交易市场主体库(http: //61.190.70.2 0/ahggfwpt-zhutiku)登记并进行信息确认提交的投标人投标,未登记的投标人请及时办理 CA 数字证书并登录安徽省公共资源交易市场主体库进行信息填写及确认提交; 已办理过 CA 数字证书视为已在省库登记,进行信息更新及确认提交即可。办理流程为登录滁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服务指南>办事指南中的"CA 数字证书和电子签章"及"市场主体登记"。相关服务电话: 1.安徽省公共资源交易市场主体库使用相关问题(系统登录、信息登记、录入及提交、数字证书关联等): 010-86483801 转 5-2; 2. CA 数字证书有关问题: 安徽 CA 客服 400-880-4959、0550-3019013(工作日),CFCA 客服 025-66085508 、0550-3801669(工作日); 3. 市场主体招标环节和投标环节系统使用问题: 400-998-0000(8: 00-21: 00)、0550-3801701(工作日)。因未及时通过 CA 数字证书登录省主体库对相关信息进行补充完善并确认提交,导致无法投标的,责任自负。为保证系统使用过程中产生的问题能够及时得到解决,请各主体在工作时间进行主体信息登记、更新、投标文件制作等相关操作。
 - 2. 请投标人登录滁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查看参加本项目的程序。(具

体操作步骤和程序请参见服务指南>交易须知>投标人填写投标信息、下载文件及网上提问操作手册)。

- 3.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远程解密)方式,开标时投标人无须至开标现场进行解密,开标采取远程解密方式解密投标文件。解密方式为:投标人在开标时间前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滁州市"不见面开标系统",网址为 https://gg zy.chuzhou.gov.cn/BidOpening,等待开标并按系统提示进行相应的投标人解密等事项,无需到开标现场。采用本方式可以观看开标现场音视频直播并进行互动交流。具体操作方法见中心网站>服务指南>交易须知中的《滁州市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手册》。解密时间要求为:从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开始计时,至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时间,不得超过60分钟,否则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 4. 投标人接到远程解密指令后,须在规定时间内解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投标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投标文件无效;因采购代理机构原因或网上平台发生故障,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的,经采购代理机构申请后可延迟解密时间。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 滁州市琅琊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地 址: 滁州市琅琊新区濠河路 99 号

联系方式: 1521550190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 安徽瑞佳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u>滁州市财富广场 B 座 1106</u>

联系方式: 17755062276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于添伟

电 话: 17755062276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1	项目名称	2024年琅琊区生活垃圾分类运营项目
1. 1	项目编号	czlycg202403-006
1. 1	服务期	9个月。月度量化考核,具体考核办法详见采购需求。
1. 1	服务地点	滁州市
1.2	采购人联系人及电话	项目联系人: 唐韡 联系方式: 15215501909
1.2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 及电话	联系人: 于添伟 联系电话: 17755062276
1.3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4	采购预算	650 万元
1 5	目立四人	本项目设置最高限价为 6500000 元,投标总报价不得高于本项目设置的最高
1.5	最高限价	限价,否则,其投标文件按无效标处理。
2. 1	采购内容	本项目采购内容包括: 2024 年琅琊区生活垃圾分类运营项目,详见第四章《采购需求》。
3. 1		本项目划分为_1_个标包
4.1	 招标方式	
7	投标人资格条件及其 他要求	详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9. 1	踏勘现场	不组织, 投标人自行踏勘现场。
10. 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1. 1	联合体投标	详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11.6	合同分包(非专门面 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 适用)	☑是 □否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
12. 1	招标代理费	代理服务费金额: 26800 元; 代理服务费支付主体: 中标单位在获取中标通知书前一次性支付给招标代理 机构。
12. 2	专家评审劳务费	费用或支付标准:按滁州市现行标准支付。 支付主体:招标单位。

15. 4	采购人澄清的方式	以更正公告形式在滁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chuzhou.gov.cn/) "采购更正公告"栏目予以公告
22. 1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为90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在此期限内,凡符合本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均保持有效。
23	投标保证金	不收取
20	1文小 水皿 亚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上传。
24. 1	 投标文件数量	(投标人中标后须递交与网上电子投标文件完全一致的纸质版投标文件,并
		按要求加盖单位章;份数:正本1份,副本3份;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时,
		一并递交给招标代理机构)。
		电子投标文件须按格式文件要求签字或盖章(电子签章),招标文件格式中
04.0	炒 京武美尧两式	要求"签章"部位,指电子签章或盖章后扫描上传均可。
24. 2	签字或盖章要求	否则经评委会一致认定且经过公共资源交易监督部门批准后,按照无效投标
		处理。
		网上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4年4月11日8时00分(北京时间)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	 注:以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网上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准,逾期提交的,
25. 1		 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间	 1. 解密程序开始后 60 分钟内(以本项目网上招投标系统解密倒计时为准)。
		2. 解密时间为 2024 年 4 月 11 日 8 时 00 分 至 2024 年 4 月 11 日 9 时 00 分 。
26. 1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27. 1	开标时间及地点	详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27. 3	开标程序	开标顺序:解密电子投标文件后,由评标委员会评审。
		评标委员会由专家评委 5 人组建;
28. 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专家评委由采购人在开标前从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30. 1. 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 确定中标候选人	是,评标委员会推荐32名中标候选人。
30. 1. 2	中标结果公告媒介	滁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ggzy.chuzhou.gov.cn/)等网站
30. 2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须加盖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见证章后方可发出。
34. 1	履约担保	是否收取履约担保:□收取,☑不收取
		如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有质疑,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4号《政府采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提	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规定提出质疑;
39. 2	 出 <u>质疑</u> 的方式	质疑方式:投标人可以通过书面形式提出,也可以通过线上提出质疑【通过
		线上向滁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电子交易系统提出质疑(具体操作步骤和
		The state of the s

		程序请参见服务指南>交易须知>在线异议、质疑和投诉操作手册)】。一份	
		质疑函只能针对一个项目提出质疑,且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当一	
		次性提出。	
	采购人答复在线质疑	收到在线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在线作出答复并以更正公告形式在滁州市公共	
39. 6	的方式	资源交易网(http://ggzy.chuzhou.gov.cn/)"采购更正公告"栏目予以公告。	
26. 1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付款方式	戊、时间、条件	详见合同条款及格式参考范本。	
扣上士机	· 李丽子子和叶间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 网上下载;	
招标又作	‡获取方式和时间	获取时间: 招标文件发布至投标截止时间。	
招标文件	井公告期限	自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招标文件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关于联合惩戒失信行为加强信用查询	
同义词语	E.	管理的通知"等章节中 "招标人"、"供应商",等同于"采购人"、"投	
		标人"。	
		1. 投标人应填写投标信息并下载招标文件, 否则无法上传投标文件。	
		注: 投标人如为联合体的,牵头人必须填写投标信息并下载招标文件。	
		2. 本项目采用电子招标投标,请投标人在滁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服务指	
		南〉软件下载栏目点击下载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投标人需采用最新版投标	
		制作工具。软件运行需在国际互联网络通畅状态,投标人需注意更新,以免	
		造成投标文件制作错误,如因此导致评标委员会否决其投标,责任自负。如	
		有技术问题请联系 0550-3801701, 4009980000。	
		3. 如果过程中出现招标文件更改,应以最后发布的招标答疑澄清文件中的模	
		板制作本项目最新投标文件。	
特别提示	<u> </u>	4. 投标人应当用本单位 CA 数字证书制作投标文件,制作成功后进行投标文件	
付加证/	N .	上传。	
		5. 投标人须用 CA 数字证书盖章和加密投标文件,建议使用主锁。(如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请及时办理,网上办理和窗口办理均可。查看办理所需资料请登	
		录滁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服务指南〉办事指南〉CA 数字证书和电子签章。	
		因未及时办理 CA 数字证书手续导致无法投标的,责任自负。	
	6. 请投标人注意加密投标文件 CA 数字证书的有效期,不在有效期的 CA		
		证书无法解密投标文件。	
		7. 投标人联系人或联系电话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否决其投标,并报告监管	
		部门作不良行为处理和进一步调查。	
		8. 投标人单方面出现其他投标人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否决其投标。	

标人需同的,由评标委员会否决其投标,依法依规予以处理。 10.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到系统后,需要投标人和招标代理公司到开标截。时间后共同解锁,不存在商务报价等投标信息通过系统泄密的风险;投标和止时间前,已上传的投标文件也可以撤回修改。集中到开标截止时间前上信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可能出现由于投标人制作电子投标文件不熟练、网络护堵等不可预知的情况而且无法及时解决,丧失投标机会。请各投标人提前事作、上传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否则由于无法及时上传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而显标或无效投标的情况,责任自负! 1. 系统中提供的表格. 格式文件与招标文件中不一致时,以招标文件中提供的为准。 2. 本招标文件前后条款若有不一致之处,在澄清答疑时又未作出明确时,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只要满足其中任一条款均视为对招标文件的响应。 1、中小企业所属行业;信息传输业; 2、供应商可选择"微采云"金融服务平台开具电子保函,也可自行到金融标为开具纸质或电子保函。 其中:"徽采云"金融服务模块(搜索安徽省政府采购网首页下拉进入金融服务模块)提供全线上电子保函服务业务,中标(成交)供应商可通过线上完成行通由请、出函、下载,采购人可通过线上核验理赔(操作手册详见安徽省政府采购网—徽采学院—金融服务)。 3、中标(成交)供应商如有融资需求,可凭借中标(成交)通知书到下列。融机构办理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业务。能够办理此类业务的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途径和银行;安徽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模块(线上办理) https://jinrong.anhui.zcygov.cn/luban/finance?utm=site.site-PC-47		
标人面同的,由详标委员会否决其投标,依法依规予以处理。 10.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到系统后,需要投标人和招标代理公司到开标做时间后共同解锁,不存在商务报价等投标值息通过系统泄密的风险,投标截止时间前,已上传的投标文件也可以撤回修改。集中到开标截止时间前上有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可能出现由于投标人制作电子放标文件不熟练、网络打堵等不可预知的情况而且无法及时解决,丧失投标机会,诸各投标人提前前作、上传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否则由于无法及时上传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而成标或无效投标的情况,责任自负1 1. 系统中提供的表格,格式文件与招标文件中不一致时,以招标文件中提供作为准。 2. 本招标文件前后条款若有不一致之处,在澄清答疑时又未作出明确时,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只要满是其中任一条款均视为对招标文件的响应。 1. 中小企业所属行业。信息传输业。 2. 供应商可选择"微采云"金融服务平台开具电子保函,也可自行到金融时为开具纸质或电子保函。 其中:"微采云"金融服务模块(搜索安徽省政府采购网首页下拉进入金融服务样块)提供全线上电子保函服务业务,中标(成交)供应商可通过线上完成的两中误、出两、下载,采购人可通过线上核验理赔(操作于册详见安徽省政府采购网一徽采学院一金融服务)。 3. 中标(成交)供应商如有融资需求,可凭借中标(成交)通知书到下列。融机构办理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业务。能够办理此类业务的包括但不限于以上途径和银行;安徽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件度(线上办理)由ttps://jinrong.anhui.zcygov.cn/luban/finance?utm=site.site-PC-47。8. 573 pc websitegroup image front. 1. d423b4f085ec11ee9e8fc783eb61ci75 百度"安徽省政府采购同"首页下拉可见"金融服务模块"。可提供线下政府采购合同融资的部分金融机构		9. 评标时查询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文件创建标识码及造价软件加密锁号。
10.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到系统后,需要投标人和招标代理公司到开标截1时间后共同解锁,不存在商务报价等投标信息通过系统泄密的风险,投标截止时间前,已上传的投标文件。可以撤回修改。集中到开标截止时间前上有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可能出现由于投标人制作电子投标文件不熟练、网络打堵等不可预知的情况而且无法及时解决,丧失投标机会,请各投标人提前情作、上传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否则由于无法及时上传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而成标或无效投标的情况,责任自负1 1. 系统中提供的表格,格式文件与招标文件中不一致时,以招标文件中提供的为准。 2. 本招标文件前后条款若有不一致之处,在澄清答疑时又未作出明确时,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只要满足其中任一条款均视为对招标文件的响应。 1、中小企业所属行业,信息传输业; 2、供应商可选择"截采云"金融服务平台开具电子保函,也可自行到金融材料具纸质或电子保函。 其中:"截采云"金融服务模块(搜索安徽省政府采购网首页下拉进入金融服务模块)提供全线上电子保函服务业务,中标(成交)供应商可通过线上完成(函申请、出函、下载,采购人可通过线上核验理赔(操作手册详见安徽省政行采购网一截采"成交"),使应商如有融资需求,可凭借中标(成交)通知书到下列。验机构办理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业务。能够办理此类业务的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途径和银行;安徽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模块(线上办理) https://jinrong.anhui.zcygov.cn/luban/finance?utm=site.site-PC-478.573-pc-websitegroup-image-front.1.d423b4f085ec11ee9e8fc783eh6ici75百度"安徽省政府采购网"首页下拉可见"金融服务模块"。可提供线下政府采购合同融资的部分金融机构		若存在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或创建标识码或造价软件加密锁号信息与其他投
时间后共同解锁,不存在商务报价等投标信息通过系统泄密的风险;投标精止时间前,已上传的投标文件也可以撤回修改。集中到开标截止时间前户有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可能出现由于投标人制作电子投标文件不熟练、网络排堵等不可预知的情况而且无法及时解决,丧失投标机会,请各投标人提前制作、上传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否则由于无法及时上传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而成标或无效投标的情况,责任自负! 1. 系统中提供的表格.格式文件与招标文件中不一致时,以招标文件中提供的为准。 2. 本招标文件的后条款若有不一致之处,在澄清答疑时又未作出明确时,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只要满足其中任一条款均视为对招标文件的响应。 1. 中小企业所属行业:信息传输业: 2. 供应商可选择"徽采云"金融服务平台开具电子保函,也可自行到金融制为开具纸质电子保函。 其中:"徽采云"金融服务模块(搜索安徽省政府采购阿首页下拉进入金融服务模块)提供全线上电子保函服务业务,中标(成交)供应商可通过线上完成(两申请、出商、下载,采购人可通过线上核验理赔(操作手册详见安徽省政时采购网一徽采学院金融服务)。 3. 中标(成交)供应商如有融资需求,可凭借中标(成交)通知书到下列。融机构办理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业务。能够办理此类业务的包括但不限于以上途径和银行;安徽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模块(线上办理)https://jinrong.anhui.zcygov.cn/luban/finance?utm-site.site-PC-478.573-pc-websitegroup-image-front.1.d423b4f085ec11ee9e8fc783eb61ci75 百度"安徽省政府采购网"首页下拉可见"金融服务模块"。可提供线下政府采购合同融资的部分金融机构		标人雷同的,由评标委员会否决其投标,依法依规予以处理。
止时间前,已上传的投标文件也可以撤回修改。集中到开标截止时间前上作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可能出现由于投标人制作电子投标文件不熟练、网络排 培等不可预知的情况而且无法及时解决,丧失投标机会,请各投标人提前都 作、上传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否则由于无法及时上传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而虚 标或无效投标的情况,责任自负! 1. 系统中提供的表格. 格式文件与招标文件中不一致时,以招标文件中提供		10.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到系统后,需要投标人和招标代理公司到开标截止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可能出现由于投标人制作电子投标文件不熟练、网络护 堵等不可预知的情况而且无法及时解决,丧失投标机会,请各投标人提前制作、上传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否则由于无法及时上传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而虚 标或无效投标的情况,责任自负! 1. 系统中提供的表格. 格式文件与招标文件中不一致时,以招标文件中提供的 为准。 2. 本招标文件前后条款若有不一致之处,在澄清答疑时又未作出明确时,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只要满足其中任一条款均视为对招标文件的响应。 1. 中小企业所属行业:信息传输业: 2. 供应商可选择"微采云"金融服务平台开具电子保函,也可自行到金融材料开具纸质或电子保函。 其中:"徽采云"金融服务中台开具电子保函,也可自行到金融材料开具纸质或电子保函。 其中:"徽采云"金融服务业务,中标(成交)供应商可通过线上完成(函申请、出函、下载,采购人可通过线上核验理赔(操作手册详见安徽省政环采购网一徽采学院"金融服务)。 3. 中标(成交) 供应商如有融资需求,可凭借中标(成交)通知书到下列;验程和银行;安徽省政府采购合融股资,,可凭借中标(成交)通知书到下列;验程和银行;安徽省政府采购合融融资未求,可凭借中标(成交)通知书到下列;验行和银行;实徽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模块(线上办理)https://jinrong.anhui.zcygov.cn/luban/finance?utm=site.site-PC-47。8.573-pc-websitegroup-image-front.l.d423b4f085ec11ee9e8fc783eb61ci75百度"安徽省政府采购网"首页下拉可见"金融服务模块"。可提供线下政府采购合同融资的部分金融机构		时间后共同解锁,不存在商务报价等投标信息通过系统泄密的风险; 投标截
#等不可预知的情况而且无法及时解决,丧失投标机会,请各投标人提前能作、上传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否则由于无法及时上传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而良标或无效投标的情况,责任自负! 1. 系统中提供的表格. 格式文件与招标文件中不一致时,以招标文件中提供的为准。 2. 本招标文件前后条款若有不一致之处,在澄清答疑时又未作出明确时,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只要满足其中任一条款均视为对招标文件的响应。 1、中小企业所属行业:信息传输业: 2、供应商可选择"微采云"金融服务平台开具电子保函,也可自行到金融机构开具纸质或电子保函。 其中:"徽采云"金融服务模块(搜索安徽省政府采购网首页下拉进入金融服务模块)提供全线上电子保函服务业务,中标(成交)供应商可通过线上完成(函申请、出函、下载,采购人可通过线上核验理赔(操作手册详见安徽省政府采购网一徽采学院-金融服务)。 3、中标(成交)供应商如有融资需求,可凭借中标(成交)通知书到下列。		止时间前,已上传的投标文件也可以撤回修改。集中到开标截止时间前上传
作、上传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否则由于无法及时上传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而及标或无效投标的情况,责任自负! 1. 系统中提供的表格. 格式文件与招标文件中不一致时,以招标文件中提供作为准。 2. 本招标文件前后条款若有不一致之处,在澄清答疑时又未作出明确时,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只要满足其中任一条款均视为对招标文件的响应。 1. 中小企业所属行业:信息传输业: 2. 供应商可选择"微采云"金融服务平台开具电子保函,也可自行到金融材料具纸质或电子保函。 其中:"微采云"金融服务模块(搜索安徽省政府采购网首页下拉进入金融服务模块)提供全线上电子保函服务业务,中标(成交)供应商可通过线上完成价函申请、出函、下载,采购人可通过线上核验理赔(操作手册详见安徽省政府采购网—徽采学院—金融服务)。 3. 中标(成交)供应商如有融资需求,可凭借中标(成交)通知书到下列3融机构办理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业务。能够办理此类业务的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途径和银行:安徽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模块(线上办理) https://jinrong.anhui.zcygov.cn/luban/finance?utm=site.site-PC-478.573-pc-websitegroup-image-front.1.d423b4f085ec11ee9e8fc783eb61ci75 百度"安徽省政府采购网"首页下拉可见"金融服务模块"。可提供线下政府采购合同融资的部分金融机构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可能出现由于投标人制作电子投标文件不熟练、网络拥
标或无效投标的情况,责任自负! 1. 系统中提供的表格. 格式文件与招标文件中不一致时,以招标文件中提供的为准。 2. 本招标文件前后条款若有不一致之处,在澄清答疑时又未作出明确时,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只要满足其中任一条款均视为对招标文件的响应。 1. 中小企业所属行业:信息传输业: 2. 供应商可选择"微采云"金融服务平台开具电子保函,也可自行到金融材构开具纸质或电子保函。 其中:"微采云"金融服务模块(搜索安徽省政府采购网首页下拉进入金融服务模块)提供全线上电子保函服务业务,中标(成交)供应商可通过线上完成价函申请、出函、下载,采购人可通过线上核验理赔(操作手册详见安徽省政府采购网—徽采学院—金融服务)。 3. 中标(成交)供应商如有融资需求,可凭借中标(成交)通知书到下列:验行和银行:安徽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业务。能够办理此类业务的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途径和银行:安徽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模块(线上办理) https://jinrong.anhui.zcygov.cn/luban/finance?utm=site.site-PC-47。8.573-pc-websitegroup-image-front.1.d423b4f085ec1lee9e8fc783eb6lci75 百度"安徽省政府采购网"首页下拉可见"金融服务模块"。可提供线下政府采购合同融资的部分金融机构		堵等不可预知的情况而且无法及时解决,丧失投标机会,请各投标人提前制
1. 系统中提供的表格. 格式文件与招标文件中不一致时,以招标文件中提供的为准。 2. 本招标文件前后条款若有不一致之处,在澄清答疑时又未作出明确时,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只要满足其中任一条款均视为对招标文件的响应。 1、中小企业所属行业:信息传输业: 2、供应商可选择"徽采云"金融服务平台开具电子保函,也可自行到金融材构开具纸质或电子保函。 其中:"徽采云"金融服务模块(搜索安徽省政府采购网首页下拉进入金融服务模块)提供全线上电子保函服务业务,中标(成交)供应商可通过线上完成何函申请、出函、下载,采购人可通过线上核验理赔(操作手册详见安徽省政府采购网—徽采学院—金融服务)。 3、中标(成交)供应商如有融资需求,可凭借中标(成交)通知书到下列金融机构为理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业务。能够办理此类业务的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途径和银行:安徽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模块(线上办理)https://jinrong.anhui.zcygov.cn/luban/finance?utm=site.site-PC-478.573-pc-websitegroup-image-front.1。d423b4f085ec11ee9e8fc783eb61ci75 百度"安徽省政府采购网"首页下拉可见"金融服务模块"。可提供线下政府采购合同融资的部分金融机构		作、上传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否则由于无法及时上传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而废
其他事项及费用 2. 本招标文件前后条款若有不一致之处,在澄清答疑时又未作出明确时,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只要满足其中任一条款均视为对招标文件的响应。 1. 中小企业所属行业:信息传输业: 2. 供应商可选择"徽采云"金融服务平台开具电子保函,也可自行到金融材构开具纸质或电子保函。 其中:"徽采云"金融服务模块(搜索安徽省政府采购网首页下拉进入金融服务模块)提供全线上电子保函服务业务,中标(成交)供应商可通过线上完成位函申请、出函、下载,采购人可通过线上核验理赔(操作手册详见安徽省政区采购网—徽采学院—金融服务)。 3. 中标(成交)供应商如有融资需求,可凭借中标(成交)通知书到下列。融机构办理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业务。能够办理此类业务的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途径和银行:安徽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模块(线上办理) https://jinrong.anhui.zcygov.cn/luban/finance?utm=site.site-PC-478.573-pc-websitegroup-image-front.1.d423b4f085ec11ee9e8fc783eb61c375百度"安徽省政府采购网"首页下拉可见"金融服务模块"。可提供线下政府采购合同融资的部分金融机构		标或无效投标的情况,责任自负!
其他事项及费用 2. 本招标文件前后条款若有不一致之处,在澄清答疑时又未作出明确时,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只要满足其中任一条款均视为对招标文件的响应。 1、中小企业所属行业:信息传输业: 2、供应商可选择"徽采云"金融服务平台开具电子保函,也可自行到金融材构开具纸质或电子保函。 其中:"徽采云"金融服务模块(搜索安徽省政府采购网首页下拉进入金融服务模块)提供全线上电子保函服务业务,中标(成交)供应商可通过线上完成价函申请、出函、下载,采购人可通过线上核验理赔(操作手册详见安徽省政府采购网—徽采学院—金融服务)。 3、中标(成交)供应商如有融资需求,可凭借中标(成交)通知书到下列金融机构办理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业务。能够办理此类业务的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途径和银行:安徽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模块(线上办理) https://jinrong.anhui.zcygov.cn/luban/finance?utm=site.site-PC-478.573-pc-websitegroup-image-front.1.d423b4f085ec11ee9e8fc783eb61c375百度"安徽省政府采购网"首页下拉可见"金融服务模块"。 可提供线下政府采购合同融资的部分金融机构		1. 系统中提供的表格. 格式文件与招标文件中不一致时,以招标文件中提供的
2. 本招标文件前后条款若有不一致之处,在澄清答疑时又未作出明确时,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只要满足其中任一条款均视为对招标文件的响应。 1、中小企业所属行业:信息传输业: 2、供应商可选择"徽采云"金融服务平台开具电子保函,也可自行到金融材构开具纸质或电子保函。 其中:"徽采云"金融服务模块(搜索安徽省政府采购网首页下拉进入金融服务模块)提供全线上电子保函服务业务,中标(成交)供应商可通过线上完成付函申请、出函、下载,采购人可通过线上核验理赔(操作手册详见安徽省政府采购网—徽采学院—金融服务)。 3、中标(成交)供应商如有融资需求,可凭借中标(成交)通知书到下列金融机构办理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业务。能够办理此类业务的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途径和银行:安徽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模块(线上办理) https://jinrong.anhui.zcygov.cn/luban/finance?utm=site.site-PC-478.573-pc-websitegroup-image-front.1.d423b4f085ec11ee9e8fc783eb61c375百度"安徽省政府采购网"首页下拉可见"金融服务模块"。可提供线下政府采购合同融资的部分金融机构	世化市塔刀弗田	为准。
1、中小企业所属行业:信息传输业; 2、供应商可选择"徽采云"金融服务平台开具电子保函,也可自行到金融材构开具纸质或电子保函。 其中:"徽采云"金融服务模块(搜索安徽省政府采购网首页下拉进入金融服务模块)提供全线上电子保函服务业务,中标(成交)供应商可通过线上完成价函申请、出函、下载,采购人可通过线上核验理赔(操作手册详见安徽省政府采购网—徽采学院—金融服务)。 3、中标(成交)供应商如有融资需求,可凭借中标(成交)通知书到下列金融机构办理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业务。能够办理此类业务的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途径和银行:安徽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模块(线上办理) https://jinrong.anhui.zcygov.cn/luban/finance?utm=site.site-PC-478.573-pc-websitegroup-image-front.1.d423b4f085ec11ee9e8fc783eb61cs75百度"安徽省政府采购网"首页下拉可见"金融服务模块"。可提供线下政府采购合同融资的部分金融机构	共 恒争坝及贺用	2. 本招标文件前后条款若有不一致之处,在澄清答疑时又未作出明确时,各
2、供应商可选择"徽采云"金融服务平台开具电子保函,也可自行到金融材构开具纸质或电子保函。 其中:"徽采云"金融服务模块(搜索安徽省政府采购网首页下拉进入金融服务模块)提供全线上电子保函服务业务,中标(成交)供应商可通过线上完成作函申请、出函、下载,采购人可通过线上核验理赔(操作手册详见安徽省政府采购网—徽采学院—金融服务)。 3、中标(成交)供应商如有融资需求,可凭借中标(成交)通知书到下列。融机构办理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业务。能够办理此类业务的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途径和银行:安徽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模块(线上办理) https://jinrong.anhui.zcygov.cn/luban/finance?utm=site.site-PC-478.573-pc-websitegroup-image-front.1.d423b4f085ec11ee9e8fc783eb61c375百度"安徽省政府采购网"首页下拉可见"金融服务模块"。可提供线下政府采购合同融资的部分金融机构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只要满足其中任一条款均视为对招标文件的响应。
构开具纸质或电子保函。 其中:"徽采云"金融服务模块(搜索安徽省政府采购网首页下拉进入金融服务模块)提供全线上电子保函服务业务,中标(成交)供应商可通过线上完成代函申请、出函、下载,采购人可通过线上核验理赔(操作手册详见安徽省政府采购网-徽采学院-金融服务)。 3、中标(成交)供应商如有融资需求,可凭借中标(成交)通知书到下列3融机构办理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业务。能够办理此类业务的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途径和银行:安徽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模块(线上办理) https://jinrong.anhui.zcygov.cn/luban/finance?utm=site.site-PC-478.573-pc-websitegroup-image-front.1.d423b4f085ec11ee9e8fc783eb61cs75百度"安徽省政府采购网"首页下拉可见"金融服务模块"。可提供线下政府采购合同融资的部分金融机构		1、中小企业所属行业:信息传输业;
其中: "徽采云"金融服务模块(搜索安徽省政府采购网首页下拉进入金融服务模块)提供全线上电子保函服务业务,中标(成交)供应商可通过线上完成代函申请、出函、下载,采购人可通过线上核验理赔(操作手册详见安徽省政府采购网-徽采学院-金融服务)。 3、中标(成交)供应商如有融资需求,可凭借中标(成交)通知书到下列金融机构办理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业务。能够办理此类业务的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途径和银行:安徽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模块(线上办理) https://jinrong.anhui.zcygov.cn/luban/finance?utm=site.site-PC-478.573-pc-websitegroup-image-front.1.d423b4f085ec11ee9e8fc783eb61c575百度"安徽省政府采购网"首页下拉可见"金融服务模块"。可提供线下政府采购合同融资的部分金融机构		2、供应商可选择"徽采云"金融服务平台开具电子保函,也可自行到金融机
务模块)提供全线上电子保函服务业务,中标(成交)供应商可通过线上完成作函申请、出函、下载,采购人可通过线上核验理赔(操作手册详见安徽省政府采购网-徽采学院-金融服务)。 3、中标(成交)供应商如有融资需求,可凭借中标(成交)通知书到下列。 融机构办理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业务。能够办理此类业务的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途径和银行:安徽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模块(线上办理) https://jinrong.anhui.zcygov.cn/luban/finance?utm=site.site-PC-478.573-pc-websitegroup-image-front.1.d423b4f085ec11ee9e8fc783eb61cf75 百度"安徽省政府采购网"首页下拉可见"金融服务模块"。 可提供线下政府采购合同融资的部分金融机构		构开具纸质或电子保函。
函申请、出函、下载,采购人可通过线上核验理赔(操作手册详见安徽省政府采购网-徽采学院-金融服务)。 3、中标(成交)供应商如有融资需求,可凭借中标(成交)通知书到下列。 融机构办理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业务。能够办理此类业务的包括但不限于以下 途径和银行:安徽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模块(线上办理) https://jinrong.anhui.zcygov.cn/luban/finance?utm=site.site-PC-47 8.573-pc-websitegroup-image-front.1.d423b4f085ec11ee9e8fc783eb61cf 75 百度"安徽省政府采购网"首页下拉可见"金融服务模块"。 可提供线下政府采购合同融资的部分金融机构		其中:"徽采云"金融服务模块(搜索安徽省政府采购网首页下拉进入金融服
采购网-徽采学院-金融服务)。 3、中标(成交)供应商如有融资需求,可凭借中标(成交)通知书到下列。 融机构办理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业务。能够办理此类业务的包括但不限于以下 途径和银行:安徽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模块(线上办理) https://jinrong.anhui.zcygov.cn/luban/finance?utm=site.site-PC-47 8.573-pc-websitegroup-image-front.1.d423b4f085ec11ee9e8fc783eb61cf 75 百度"安徽省政府采购网"首页下拉可见"金融服务模块"。 可提供线下政府采购合同融资的部分金融机构		务模块)提供全线上电子保函服务业务,中标(成交)供应商可通过线上完成保
3、中标(成交)供应商如有融资需求,可凭借中标(成交)通知书到下列。 融机构办理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业务。能够办理此类业务的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途径和银行:安徽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模块(线上办理) https://jinrong.anhui.zcygov.cn/luban/finance?utm=site.site-PC-478.573-pc-websitegroup-image-front.1.d423b4f085ec11ee9e8fc783eb61cf75 百度"安徽省政府采购网"首页下拉可见"金融服务模块"。 可提供线下政府采购合同融资的部分金融机构		函申请、出函、下载,采购人可通过线上核验理赔(操作手册详见安徽省政府
融机构办理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业务。能够办理此类业务的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途径和银行:安徽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模块(线上办理)https://jinrong.anhui.zcygov.cn/luban/finance?utm=site.site-PC-478.573-pc-websitegroup-image-front.1.d423b4f085ec11ee9e8fc783eb61cf75 百度"安徽省政府采购网"首页下拉可见"金融服务模块"。可提供线下政府采购合同融资的部分金融机构		采购网-徽采学院-金融服务)。
其他说明 途径和银行:安徽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模块(线上办理) https://jinrong.anhui.zcygov.cn/luban/finance?utm=site.site-PC-47 8.573-pc-websitegroup-image-front.1.d423b4f085ec11ee9e8fc783eb61cf 75 百度"安徽省政府采购网"首页下拉可见"金融服务模块"。 可提供线下政府采购合同融资的部分金融机构		3、中标(成交)供应商如有融资需求,可凭借中标(成交)通知书到下列金
途径和银行:安徽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模块(线上办理) https://jinrong.anhui.zcygov.cn/luban/finance?utm=site.site-PC-47 8.573-pc-websitegroup-image-front.1.d423b4f085ec11ee9e8fc783eb61c9 75 百度"安徽省政府采购网"首页下拉可见"金融服务模块"。 可提供线下政府采购合同融资的部分金融机构	++ /- \\	融机构办理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业务。能够办理此类业务的包括但不限于以下
8.573-pc-websitegroup-image-front.1.d423b4f085ec11ee9e8fc783eb61cs75 百度"安徽省政府采购网"首页下拉可见"金融服务模块"。可提供线下政府采购合同融资的部分金融机构	共他说明 	途径和银行:安徽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模块(线上办理)
75 百度"安徽省政府采购网"首页下拉可见"金融服务模块"。可提供线下政府采购合同融资的部分金融机构		https://jinrong.anhui.zcygov.cn/luban/finance?utm=site.site-PC-471
可提供线下政府采购合同融资的部分金融机构		8.573-pc-websitegroup-image-front.1.d423b4f085ec11ee9e8fc783eb61c5
		75 百度"安徽省政府采购网"首页下拉可见"金融服务模块"。
琅琊区		可提供线下政府采购合同融资的部分金融机构
		琅琊区
金融机构名称:滁州皖东农村商业银行城中支行		金融机构名称:滁州皖东农村商业银行城中支行
地址:滁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清流西路 248 号		地址:滁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清流西路 248 号
联系人: 杨行长 13855011150、刘经理 18019805345		联系人: 杨行长 13855011150、刘经理 18019805345

二、投标人须知

(一) 总则

1. 项目概况

1.1 本次招标采购项目名称: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项目编号: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招标 人: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供货期: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供货地点: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采购人及联系人: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采购代理机构及联系人: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 资金来源: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4 本项目预算: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5 本项目最高限价: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招标范围:

- 2.1 采购内容: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2 技术要求: 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采购需求。

3. 标包划分:

3.1 本项目划分: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招标方式:

- 4.1 本项目招标方式: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5. 计价方式:
- 5.1 本次招标项目合同采用___固定单价。
- 6. 评标办法:
- 6.1 本次招标评标采用_综合评分法_(详见第三章评标办法)

7. 投标人资格:

- 7.1 本项目投标人资格: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7.2 若招标公告写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如投标人提供的货物非中小企业制造的,其投标将被 认定为投标无效。
- 7.3 若涉及中小企业采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的,明确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并作为供应商资格条件。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合同的中小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不得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 7.4 若招标公告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投标人应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若招标公告未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投标人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8. 投标费用

8.1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9. 踏勘现场

- 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 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 9.3 除采购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 9.4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 10. 投标预备会: 本项目不采用
 - 11. 联合投标: 本项目不采用
 - 12. 招标代理费和专家评审劳务费: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 投标人应注意的事项
- 13.1 投标人一旦参加投标,即被认为接受了本招标文件中的所有条件和规定。投标人必须严格按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以便评委审核。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 13.2 投标人对采购内容中规定的技术参数、规格、数量和要求等必须最大限度的满足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
- 13.3 推荐品牌有助于投标人选择所投产品,仅供参考,并无限制性,可以选择性能不低于推荐品牌的产品,但所投产品的技术参数,要最大限度满足招标文件提供的详细参数。
- 13.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13.5 投标人被视为充分熟悉本招标项目所在地的与履行合同有关的各种情况,包括但不限于:
 - (1) 国家对本次投标货物和服务的生产、安装调试、验收、维修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行业管理标准;
 - (2) 安徽省及滁州市等有关管理部门的相关规定;
 - (3) 采购人的相关场地情况、基础建设、电力供应情况及相关设计标准。

本招标文件不再对上述情况进行描述。

- 13.6 凡投标人在我市公共资源交易活动中出现违法违规、破坏市场秩序等不良行为且被监管部门处罚的,一律在滁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等相关网站曝光。
 - 13.7 投标人的不良行为、失信行为及行政处罚等效力不因企业名称的变更而改变。
 - 13.8 中标候选人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候选人资格的,其将被记不良信息记录。

(二) 招标文件

14. 招标文件的编制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及部、省、市级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编制本招标文件。

15. 招标文件的组成

15.1 招标文件包括内容: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评标办法

第四章 采购需求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参考范本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15.2 除 15.1 款内容外,招标答疑亦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投标人起约束作用。
- 15.3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
- 15.4 投标人可以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对招标文件提出澄清(质疑)。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滁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ggzy.chuzhou.gov.cn/)发布,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16. 招标文件的修改、补充、解释

- 16.1 招标文件发出后,采购人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可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修改和补充,并以 更正公告形式在滁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ggzy.chuzhou.gov.cn/)予以公告,请各位投标人注 意查看有关澄清内容,如不及时查看造成后果由投标人自负。招标文件的修改、补充等内容作为招标文件 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
- 16.2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关注原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有关本项目有无变更公告,如不及时查看造成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 16.3 招标文件的解释
 - (1)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 互为说明;
 - (2) 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
- (3) 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
 - (4) 系统中提供的表格(或格式文件)与招标文件中不一致时,以招标文件中提供的为准;
 - (5) 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17. 招标文件的发出

- 17.1 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及招标答疑等均应报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机构备案 后,方可发出。
 - 18. 样品(本项目不采用)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19. 投标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 19.1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就投标的所有往来函电,均须使用简体中文。
- 19.2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均须采用法定计量单位。
- 20. 投标文件的组成、上传说明
- 20.1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投标文件一(资信证明文件)、投标文件二(技术标)和投标文件三(商务标)三部分组成。具体内容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内容。

20.2 投标文件的上传

- (1)投标人在滁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利用用户名或 CA 数字证书登录下载招标文件(.czzf 格式)后,在下载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后,在线制作投标文件,制作好的投标文件格式有 2 种:第一种.cztf 格式加密投标文件;第二种.ncztf 格式是非加密投标文件。请投标人将第一种投标文件通过系统"上传投标文件"上传到系统中。
- (2) 如果一个项目有多个标包,则需按标包下载对应标包招标文件分别生成对应的投标文件,通过系统"上传投标文件"按标包分别上传到系统中。
- (3) 请投标人通过系统下载投标工具制作投标文件,并利用 CA 数字证书进行上传投标文件,上传已加密的投标文件,务必通过此方式上传投标文件。
- (4)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编制、签章、上传过程中如有任何操作的疑问请及时联系技术支持,电话: 0550-3801701。
- (5)如果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投标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投标文件 无效;因代理公司原因或网上平台发生故障,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的,经代理公司申请后可延 迟解密时间。

20.3 投标文件的编制

- (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2)本次招标投标不需要提供纸质投标文件,投标人应按照电子招标投标的要求,在投标人的会员系统中制作、电子签章、上传投标文件。
 - (3) 网上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等要求详见系统内帮助模块。
 - (4) 网上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和投标人分别签章。

21. 投标报价

- 21.1 投标报价文件中的单价和总价全部采用人民币表示。投标人的报价应含有服务(货物)、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义务等,即为完成招标文件要求的服务(货物)内容所包含的一切应有费用,中标价格今后将不作任何调整,采购人后期不再追加费用,投标供应商自行考虑投标风险。
 - 21.2分项报价清单上应清楚地标明投标人拟提供货物的名称、型号、生产厂家、数量、单价和总价。
 - 21.3 投标人只允许有一个方案、一个报价。
- 21.4 投标人应按"项目采购需求"所列货物逐项进行单价报价,并最终按货物总量乘以货物单价报总价,不得采用总价下浮的方式进行报价。综合单价包括国家对中标单位征收的各种税费等所有一切费用,综合单价今后将不作任何调整。投标人应当保持单项价格的合理性,严禁出现不平衡报价的情况,项目采购结束后,采购人有权对各单项价格进行核查,对于严重超过市场价格的单价,将在正式合同中明确:对于认定为不平衡报价的单项,如果发生数量变动,将按照有利于甲方的单价进行认价。
 - 21.5 投标报价的价格是完成项目全部内容,包括后期的相关服务,其总价即为履行合同的固定总价。

- 21.6 技术要求中规定的安装、调试和培训费用应包括在投标价格中。投标文件报价为含税价,采购人不再为此次招标支付任何费用。
 - 21.7 投标报价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署。
 - 21.8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高于招标人设置的最高限价,否则其投标文件按无效标处理。
- 21.9 如投标文件中未列明全面实现投标货物功能而必须配置的配套或辅助设施及相应技术措施的费用,这些费用将被视为已包含在总投标价中。
- 21.10 总投标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但在授予合同时, 采购人有权将这部分价格从其中标价格中扣除。
- 21.11 总投标价中不得缺漏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评标时将有效投标中该项内容的最高价计 入其评标总价,但在授予合同时,缺漏项目的报价视作已含在其他项目的报价中,这些项目将作为免费赠 送而包含在合同内。
- 21.12 投标人不得对从第三方采购货物的随机备品、备件另行收费,否则在计算评标价时这部分费用将不予扣除,在授予合同时将从中标价格中扣除该部分费用。
- 21.13 投标人应根据货物的状况列出随机备品备件的清单和数量,并将该备品备件价格计入总投标价,若所提供的产品无需备件,则应在投标文件中说明;无论投标人在报价中列明随机备品备件的数量及价格 多少,在质保期内采购人均无需为维护维修保养所需的专用工具和备品备件另行支付费用。
 - 21.14 超出质保期后的年维保费用,投标人可自行报价,费用应控制在合同总价的8%以内。

22. 投标有效期

- 22.1 投标有效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2.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 22.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

23. 投标保证金

23.1 本项目不缴纳投标保证金。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24. 投标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 **24.1** 投标人中标后须递交与网上电子投标文件完全一致的纸质版投标文件,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并递交给招标代理机构。
- 24.2 电子投标文件须按格式文件要求签字或盖章(电子签章),否则经评委会一致认定且经过公共资源交易监督部门批准后、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 25. 投标文件的提交
- 25.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在网上递交投标文件。未在开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网上招标投标系统递交有效电子投标文件的,开标系统不予接收,投标将被拒绝。

26.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26.1 采用网上招投标的,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自行从网上招投标系统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并可修改后重新上传,开标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最终上传的投标文件为准。

(五) 开标、评标和定标

27. 开标

- 27.1 开标的时间和地点
- 27.1.1 采购人按招标公告中的开标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参加。
- 27.2 参与开标的监督部门
- 27.2.1 采购人可以邀请相关监管部门参加。
- 27.3 开标程序

开标会议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

- (1) 宣布开标纪律;
- (2) 宣布采购人、代理机构主持人、见证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 (3)公布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滁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招投标系统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等:
 - (4)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规定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工作;
 - (5) 公布投标人投标报价、质量目标、供货期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 (6) 开标结束。

多标包项目按照标包顺序按以上程序依次开标。

27.4 开标疑义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 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

28. 评标委员会

- 28.1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
- 28.1.1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
- 28.1.2 评标委员会负责人依法推荐或确定。
- 28.2 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在中标结果确定前应当保密。
- 28.3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述情形的,应当主动提出回避:
- (一)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或者是供应 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 (二)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三)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评审专家发现本人与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主动提出回避。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 机构发现评审专家与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要求其回避。

除《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情形外,评审专家对本单位的政府采购项目只能作为采购人代表参与评审活动。各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工作人员,不得作为评审专家参与政府采购项目的评审活动。

28.4 评标委员会应当向采购人提出书面评标报告,并抄送有关行政监督部门。评标报告应当如实记载以下内容:

- (1) 基本情况和数据表;
- (2) 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 (3) 开标记录:
- (4) 符合要求的投标人一览表;
- (5) 无效情况说明;
- (6) 评标标准、评标方法或者评标因素一览表;
- (7) 经评审的价格或者评分比较一览表;
- (8) 投标人串标、围标等违规行为的确认报告;
- (9) 经评审的投标人排序;
- (10) 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
- (11) 澄清、说明、补正事项纪要。

28.5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内容,对投标人资格进行审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评标。

28.6评标委员会应自觉接受有关监督管理部门的现场监督,评标委员会成员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和监督人员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投标文件及与评标有关的资料应当保密。

29. 评标

- 29.1 评标准备工作
- 29.1.1 阅读由采购人或招标代理单位编写的招标项目情况的说明材料;
- 29.1.2 阅读、研究招标文件和相关评标资料,获取评标所需要的重要信息和数据;
- 29.1.3 熟悉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及在评标过程中需要考虑的相关因素;
- 29.1.4核对评标工作用表。
- 29.2 评标办法
- 29.2.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 29.3 评标原则:

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29.4 关于提供相同品牌的处理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 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 29.5 投标文件的澄清
- 29.5.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需要,在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下,可要求投标人

对投标文件中的有关问题进行澄清或提供补充说明及有关资料,投标人应做出答复,答复将视为投标文件 的组成部分,答复中不得变更价格、供货期、自报质量等实质性内容。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具体操作方 法详见服务指南>交易须知>开标大厅远程解密、质疑(异议)及回复以及评标过程中询标流程操作手册。

- 29.5.2 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对投标报价或其它实质性内容修正的函件和增加的任何优惠条件,一律不得作为评标、定标的依据。
 - 29.5.3 采购人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
 - 29.6 报价合理性的判断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 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系统中合理的时间内提供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 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29.7 评审意见分歧的处理办法
- (1)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投标人提供的报告、证明材料及详细说明认真研究。对存在意见分歧的,可 采用投票方式表决决定(按多数评委意见为准);
- (2)招标投标当事人对评标结果提出质疑或者投诉,公共资源交易监督机构认为需要重新进行评标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按照公共资源交易监督机构要求重新评标。
 - 29.8 评标报告的签署
- 29.8.1 评标委员会应当编制书面评标报告, 所有成员应签字确认。对评标结论持有异议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可以书面方式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标委员会成员拒绝在评标报告上签字且不陈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 视为同意评标结论。
 - 29.9 评标过程的保密

评标委员会成员和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29.10 中标结果公告

采购人应将中标人的情况在滁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等网站上予以公告,公告期为1个工作日(若有业绩要求,业绩同时公告)。

30. 定标

- 30.1 中标人的确定
- 30.1.1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采购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0.1.2 中标人确定后, 采购人应将中标信息在滁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等网站上公告。
 - 30.2 中标通知书
- 30.2.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在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滁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等网站公告中标结果并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 30.2.2 中标通知书须加盖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公章并经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加盖见证章后,方可发出。
- 30.2.3 采购人将在发出中标通知书的同时,向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将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31. 开评标异常情况处理

31.1 废标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按废标处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三个的;
- (2)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3)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4) 投标人的报价均脱离实际且无充分证据的;
- (5) 因重大变故, 采购任务取消的。
- 31.2 变更采购方式

按照滁州市公管局和财政局相关规定执行。

(六) 合同的授予

32. 合同授予标准

32.1 本招标项目的合同将授予按本投标须知第30条规定所确定的中标人。

33. 合同协议书的签订

- 33.1 采购人与中标人将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采购合同。采购人和中标人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 33.2 采购人如不按本投标须知第 30 条的规定与中标人订立合同,或者采购人、中标人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给他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民事责任,同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 33.3 中标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中标项目,不得将中标项目转让(转包)给他人。
- 33.4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34. 履约保证金

- 34.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担保形式、金额和招标文件第五章"合同条款及格式参考范本"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采购人书面认可的履约担保格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担保。
- 34.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34.1 款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民事责任。

(七) 纪律和监督

35.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35.1 采购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36.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36.1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37.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 37.1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 37.2 在评标活动中,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 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38.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38.1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 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 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八) 质疑与投诉

39. 询问、质疑

- 39.1 投标人对招标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三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 39.2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4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规定,供应商可以以书面形式在规定时间内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也可以在滁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电子交易系统中进行质疑,一份质疑函只能针对一个项目提出质疑,且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当一次性提出,具体操作步骤和程序请参见服务指南>交易须知>在线异议、质疑和投诉操作手册。
- 39.3 中标公告发布后,参与投标的投标人对中标公告有质疑的,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4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规定,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但属于第38.1款问题,且未在规定时间提出质疑的,不予受理。
- 39.4 参与投标的投标人对中标公告提出的质疑,负有举证的责任。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 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三)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四)事实依据;
 -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39.5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投标人的质疑函后,将审查质疑函的格式、内容以及所附的证明文件是否符合要求。如不符合,说明原因退回投标人;如符合要求,则接受该质疑函。
 - 39.6 处理质疑的时间,从实际接受投标人质疑函的时间开始计算。

40. 投诉

40.1 投标人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按有关规定,以书面形式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出投诉或者线上提交投诉材料(http://ggzy.chuzhou.gov.cn/fwzn/011001/011001001/011001003/2020022 1/b079d9ca-90f2-4cce-aa7c-94a444e7ac91.html)。

第三章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一、总则

1.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

- 1.1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总得分从高到低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 1.2 综合评分法一般适用于较为复杂、评价指标难以量化且价格为非主要因素的非标准定制商品和非通用服务项目的项目评审。

2. 评标程序

- 2.1 投标文件的初审
- 2.1.1 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 2.1.2 符合性检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 2.2 投标文件的澄清
- 2.2.1 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具体操作方法详见服务指南>交易须知>开标大厅远程解密、质疑(异议)及回复以及评标过程中询标流程操作手册。
 - 2.3 比较与评价
- 2.3.1 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资信、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 2.4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 2.4.1 中标候选人数量应当根据采购需要确定,但必须按顺序排列中标候选人。
- 2.5 在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以及授予合同过程中,投标人对采购人和评标委员会成员 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导致取消其中标资格。

二、投标文件初审

3. 资格性审查:

3.1 评审细则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其有效	
1	重要	身份证原件彩色或黑白扫描件(或	检验电子标书,投标人 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
1	要求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其有效身	自然人身份证明
		份证原件彩色或黑白扫描件)	
0	投标	(9)目左独立委坦尼東書任始終力	评审核验电子标书中的下列证书、证明材料:
2	人应	(2)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投标人 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有效的

符合	"营业执照";
的 基	投标人 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
本资	人证书";
格条	投标人 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
件	证"、"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
	投标人 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
	户营业执照";
	投标人 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 3.2 资格审查材料可以选择上传到安徽省公共资源交易市场主体库中,制作投标文件时插上 CA 数字证书,从安徽省公共资源交易市场主体库中挑选相关材料,或按招标文件要求上传至指定位置;若所需材料无对应栏目,则将该材料上传至"其他所需材料"里,做电子投标文件时从"其他所需材料"里获取。请各投标人自行完善安徽省公共资源交易市场主体库中的单位信息,保证信息最新且有效。
- 3.3 依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在检验电子投标文件过程中,如果由于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查看并检验电子投标文件中相关资料的,否决其投标。即使投标人将原件携带至现场的,同样按否决投标处理。
- 3.4 招标文件中资格审查及评标细则中涉及到的投标人需要提供企业的相关证书扫描件,如企业的资格证书、营业执照(或三证合一的有效证件)等可以提供公证件扫描件,公证件扫描件的效力等同于原件扫描件。交易活动资格审查和评标环节中,凡是要求提供相关证书或证明原件扫描件的,投标人均可以提供带官方二维码的相关证书(证明)复印件扫描件替代原件扫描件,但投标人自行承担复印件扫描件二维码不清晰,无法扫描,可能导致资格审查不通过的后果。

4. 符合性审查

4. 1 评审细则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1) 投标文件签署	签字、盖章符合要求。
	 投标文件	(2) 投标方案	每个分包只能有一个方案投标。
1	的有效 性	(3) 报价唯一	只能在限价范围内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即有双性	(3) 1区川市出	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
		(4) 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完全响应。
2	投标文件	(5) 投标文件份数	网上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一份;
2	的完整 性	(6) 投标文件形式内容	投标文件内容清晰、齐全无遗漏。
	投标文件	(7) 技术参数响应程度	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要求(除必须满足项外)
3	的响应程	(8) 商务条款响应程度(包	
	度	括不限于业绩、供货期、售后	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X	服务、技术培训等)	

4.2 资格审查及评分细则中涉及的有关证明材料及相关证书, 电子投标文件中须按招标文件要求上传

扫描件,以供审查。

- 4.3. 评标委员会判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但投标 有不真实不正确的内容时除外。
- 4.4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将予以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 4.5 投标人可在现场 20 分钟内对评标委员会的评审结论提出质疑,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及有关规定对投标人的质疑进行复议。
 - 4.6只有通过初审的投标人才能进入下一步程序。

温馨提示: 1. 请各投标人自行完善安徽省公共资源交易市场主体库中的单位基本信息,保证信息最新且有效。

三、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 5.2 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在系统进行,但不得超出投标书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书的实质性内容。具体操作方法详见服务指南>交易须知>开标大厅远程解密、质疑(异议)及回复以及评标过程中询标流程操作手册。
 - 5.3 评委会修正错误的原则:
- 5.3.1 如果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时,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当投标数量与招标数量不一致时,以招标数量为准;当分项报价清单、投标函的投标报价与开标一览表不一致时,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5.3.2 如果单价与数量的乘积和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及开标一览表;当单价小数点有明显的错位时,评委会将以总价为准,并修正其单价;投标的数量与招标的数量不一致时,以招标数量为准。
- 5.4 评委会将按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调整后的价格应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无论投标人是接受或是拒绝调整后的价格,都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予以书面确认。投标人拒绝对投标文件出现的错漏按上述原则进行修正、澄清、说明,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四、比较与评价

- 6. 详细评审即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评标委员会将对通过初审的投标文件,进行资信、技术和商务部分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 6.1 资信标评审细则(27分)

序	评分	分	评审细则	须提供的
号	因素	值	VI 1.42/4	证明材料
1	投标	4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 (含)以来投标人具有垃圾分类运营项目业绩,合同	提供相关
1	人业	分	内容包括垃圾分类设施管理维护、培训、宣传(宣教)、督导(指导)内容	证明(证

数 的,每提供一份得 2 分,本项满价 4 分。 注: (1) 投标文件中项同时提供中标通知书、中标网站公示截陷、合同扫描件。					
提件。 (2) 业绩须为专项生活垃圾分类运营或垃圾分类建设运营一体化业绩,服务范围须包含居民小区,业绩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否则不于认可。 (3) 若合时中未清楚地反映业统评申因素,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合同甲方出具的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相关证明材料须含合同甲方公章及合同甲方经办人姓名、联系电话,公章名称与合同甲方名称一致,且符合以上要求,否则评委会不予计分。相关证明材料者直相。 (4) 提供的项目业绩认计算评标分值对应的项目数量,按照排列顺序从首个业绩开始评审至对应数量,超出部分不进行评审。对应数量内业绩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不得分的,不再补充评审超出部分业绩。如:提供2个业绩即得满分的,按照投标文件排序评审第一、第二项业绩,其余超出部分不再评审。 1. 投标人具有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原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生活垃圾分类能力(或服务)认证证书。每提供1个符(2分,满分 8分。 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证书扫描件及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的截图,证书必须在有效期内,认证范围包含"垃圾分类"内容,否则评委会不于计分。 2. 为提高垃圾分类运营服务的质量与分类准确率,投标人具有垃圾分类管理系统相关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证书,提供一个得 2 分,满分 2 分。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证书,提供一个得 2 分,满分 2 分。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证书,提供一个得 2 分,满分 2 分。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证书,提供证书扫描件,证书必须在有效期内且符合以上要求,否则评委会不予计分。 【1) 具有人社部门颁发的环保工程或环境工程专业中级以上职称的,每提供一个得 2 分,满分 4 分。 (2) 具有人社部门颁发的环保工程或环境工程专业中级以上职称的,每提供一个得 2 分,满分 4 分。 (2) 具有人社部门颁发的环保工程或环境工程专业中级以上职称的,每提供一个得 2 分,满分 4 分。 (2) 具有人社部门颁发的环保工程或环境工程专业中级以上职称的,每提供工程,1 2 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人员证书扫描件,且符合以上要求,否则评委会不予计分。		绩			
2				注:(1)投标文件中须同时提供中标通知书、中标网站公示截图、合同扫	件 扫 描 件
2 及标 人实 力				描件。	或复印件
(3) 若合同中未清楚地反映业统评审因素,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合同甲方出 具的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相关证明材料须含合同甲方公章及合同甲方经办 人姓名、联系电话。公章名称与合同甲方名称一致,且符合以上要求,否则 评委会不予计分。相关证明材料格式自拟。 (4) 提供的项目业绩只计算评标分值对应的项目数量,按照排列顺序从首 个业绩开始评审军对应数量,超出部分不进行评审。对应数量内业绩不符合 招标文件要求不得分的,不再补充评审超出部分业绩。如:提供2个业绩即 得满分的,按照投标文件排序评审第一、第二项业绩,其余超出部分不再评 审。 1、投标人具有环境管理体系认正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生活垃圾分类能力(或服务)认证证书,每提供1 个得2分,满分8分。 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证书扫描件及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的 裁图,证书必须在有效期内,认证范围包含"垃圾分类"内容,否则评委会 不予计分。 2、为提高垃圾分类运营服务的质量与分类准确率,投标人具有垃圾分类管 理系统相关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证书,提供一个得2分,满分2分。 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证书扫描件,证书必须在有效期内 且符合以上要求,否则评委会不予计分。 1、项目管理人员 (1) 具有人社部门颁发的环保工程或环境工程专业中级以上职称的,每提 供一个得2分,满分4分。 (2) 具有人社部门颁发的注册安全工程师的,提供证书扫描件,得1分, 满分1分。 注:1) 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人员证书扫描件,且符合以上要求,否则评委会 不予计分。				(2)业绩须为专项生活垃圾分类运营或垃圾分类建设运营一体化业绩,服	加盖投标
具的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相关证明材料须含合同甲方经办人姓名、联系电话、公章名称与合同甲方名称一致,且符合以上要求,否则				务范围须包含居民小区,业绩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否则不予认可。	人公章,否
及标				(3) 若合同中未清楚地反映业绩评审因素,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合同甲方出	则所对应
マーター マーター				具的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相关证明材料须含合同甲方公章及合同甲方经办	项不得分,
(4)提供的项目业绩只计算评标分值对应的项目数量,按照排列顺序从首个业绩开始评审至对应数量,超出部分不进行评审。对应数量内业绩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不得分的,不再补充评审超出部分业绩。如:提供2个业绩即得满分的,按照投标文件排序评审第一、第二项业绩,其余超出部分不再评审。 1、投标人具有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生活垃圾分类能力(或服务)认证证书,每提供1个得2分,满分8分。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证书扫描件及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的裁图,证书必须在有效期内,认证范围包含"垃圾分类"内容,否则评委会不予计分。 2、为提高垃圾分类运营服务的质量与分类准确率,投标人具有垃圾分类管理系统相关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证书,提供一个得2分,满分2分。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证书扫描件,证书必须在有效期内且符合以上要求,否则评委会不予计分。 1、项目管理人员 (1)具有人社部门颁发的环保工程或环境工程专业中级以上职称的,每提供一个得2分,满分4分。 (2)具有人社部门颁发的注册安全工程师的,提供证书扫描件,得1分,满分1分。注:1)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人员证书扫描件,且符合以上要求,否则评委会不予计分。				人姓名、联系电话,公章名称与合同甲方名称一致,且符合以上要求,否则	检验电子
个业绩开始评审至对应数量,超出部分不进行评审。对应数量内业绩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不得分的,不再补充评审超出部分业绩。如:提供2个业绩即得满分的,按照投标文件排序评审第一、第二项业绩,其余超出部分不再评审。 1、投标人具有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生活垃圾分类能力(或服务)认证证书,每提供1个得2分,满分8分。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证书扫描件及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的截图,证书必须在有效期内,认证范围包含"垃圾分类"内容,否则评委会不予计分。 2、为提高垃圾分类运营服务的质量与分类准确率,投标人具有垃圾分类管理系统相关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证书,提供一个得2分,满分2分。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证书扫描件,证书必须在有效期内且符合以上要求,否则评委会不予计分。 1、项目管理人员 (1)具有人社部门颁发的环保工程或环境工程专业中级以上职称的,每提供一个得2分,满分4分。 (2)具有人社部门颁发的注册安全工程师的,提供证书扫描件,得1分,满分1分。注:1)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人员证书扫描件,且符合以上要求,否则评委会不予计分。				评委会不予计分。相关证明材料格式自拟。	标书
程标文件要求不得分的,不再补充评审超出部分业绩。如:提供2个业绩即得满分的,按照投标文件排序评审第一、第二项业绩,其余超出部分不再评审。 1、投标人具有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生活垃圾分类能力(或服务)认证证书,每提供1个得2分,满分8分。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证书扫描件及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的截图,证书必须在有效期内,认证范围包含"垃圾分类"内容,否则评委会不予计分。 2、为提高垃圾分类运营服务的质量与分类准确率,投标人具有垃圾分类管理系统相关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证书,提供一个得2分,满分2分。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证书扫描件,证书必须在有效期内且符合以上要求,否则评委会不予计分。 13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配备的人员团队,须为投标人单位当前在职在岗人员,否则评委会不予计分。 14 快一个得2分,满分4分。 (1) 具有人社部门颁发的环保工程或环境工程专业中级以上职称的,每提供一个得2分,满分4分。 (2) 具有人社部门颁发的注册安全工程师的,提供证书扫描件,得1分,满分1分。 注:1) 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人员证书扫描件,且符合以上要求,否则评委会不予计分。				(4)提供的项目业绩只计算评标分值对应的项目数量,按照排列顺序从首	
程满分的,按照投标文件排序评审第一、第二项业绩,其余超出部分不再评审。 1、投标人具有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生活垃圾分类能力(或服务)认证证书,每提供1个得2分,满分8分。 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证书扫描件及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的截图,证书必须在有效期内,认证范围包含"垃圾分类"内容,否则评委会不予计分。 2、为提高垃圾分类运营服务的质量与分类准确率,投标人具有垃圾分类管理系统相关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证书,提供一个得2分,满分2分。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证书扫描件,证书必须在有效期内且符合以上要求,否则评委会不予计分。 1、项目管理人员 (1)具有人社部门颁发的环保工程或环境工程专业中级以上职称的,每提供一个得2分,满分4分。 (2)具有人社部门颁发的注册安全工程师的,提供证书扫描件,得1分,满分1分。 注:1)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人员证书扫描件,且符合以上要求,否则评委会不予计分。				个业绩开始评审至对应数量,超出部分不进行评审。对应数量内业绩不符合	
中。 1、投标人具有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生活垃圾分类能力(或服务)认证证书,每提供1个得2分,满分8分。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证书扫描件及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的截图,证书必须在有效期内,认证范围包含"垃圾分类"内容,否则评委会不予计分。 2、为提高垃圾分类运营服务的质量与分类准确率,投标人具有垃圾分类管理系统相关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证书扫描件,证书必须在有效期内且符合以上要求,否则评委会不予计分。 1、项目管理人员 (1)具有人社部门颁发的环保工程或环境工程专业中级以上职称的,每提供一个得2分,满分4分。 1、项目管理人员 (1)具有人社部门颁发的环保工程或环境工程专业中级以上职称的,每提供一个得2分,满分4分。 (2)具有人社部门颁发的注册安全工程师的,提供证书扫描件,得1分,满分1分。注:1)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人员证书扫描件,且符合以上要求,否则评委会不予计分。				招标文件要求不得分的,不再补充评审超出部分业绩。如:提供2个业绩即	
2 投标				 得满分的,按照投标文件排序评审第一、第二项业绩,其余超出部分不再评	
及标				审。	
2 投标				1、投标人具有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 投标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生活垃圾分类能力(或服务)认证证书,每提供 1	
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证书扫描件及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的 截图,证书必须在有效期内,认证范围包含"垃圾分类"内容,否则评委会 不予计分。 2、为提高垃圾分类运营服务的质量与分类准确率,投标人具有垃圾分类管 理系统相关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证书,提供一个得 2 分,满分 2 分。 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证书扫描件,证书必须在有效期内 且符合以上要求,否则评委会不予计分。 1、项目管理人员 (1)具有人社部门颁发的环保工程或环境工程专业中级以上职称的,每提 (1)具有人社部门颁发的环保工程或环境工程专业中级以上职称的,每提 (2)具有人社部门颁发的注册安全工程师的,提供证书扫描件,得 1 分,满分 1 分。 注: 1)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人员证书扫描件,且符合以上要求,否则评委会 不予计分。					
2				注: 投标文件中须提供证书扫描件及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的	
2 人实 力 不予计分。 2、为提高垃圾分类运营服务的质量与分类准确率,投标人具有垃圾分类管理系统相关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证书,提供一个得 2 分,满分 2 分。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证书扫描件,证书必须在有效期内且符合以上要求,否则评委会不予计分。 1、项目管理人员 (1) 具有人社部门颁发的环保工程或环境工程专业中级以上职称的,每提供一个得 2 分,满分 4 分。 (2) 具有人社部门颁发的注册安全工程师的,提供证书扫描件,得 1 分,满分 1 分。 注:1) 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人员证书扫描件,且符合以上要求,否则评委会不予计分。		投标			
力 2、为提高垃圾分类运营服务的质量与分类准确率,投标人具有垃圾分类管理系统相关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证书,提供一个得 2 分,满分 2 分。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证书扫描件,证书必须在有效期内且符合以上要求,否则评委会不予计分。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配备的人员团队,须为投标人单位当前在职在岗人员,否则评委会不予计分。 1、项目管理人员 (1)具有人社部门颁发的环保工程或环境工程专业中级以上职称的,每提供一个得 2 分,满分 4 分。 配备 分 (2)具有人社部门颁发的注册安全工程师的,提供证书扫描件,得 1 分,满分 1 分。 注:1)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人员证书扫描件,且符合以上要求,否则评委会不予计分。	2	人实	"		
理系统相关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证书,提供一个得 2 分,满分 2 分。 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证书扫描件,证书必须在有效期内且符合以上要求,否则评委会不予计分。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配备的人员团队,须为投标人单位当前在职在岗人员,否则评委会不予计分。 1、项目管理人员 (1)具有人社部门颁发的环保工程或环境工程专业中级以上职称的,每提 (1)具有人社部门颁发的注册安全工程师的,提供证书扫描件,得 1 分,满分 1 分。 注:1)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人员证书扫描件,且符合以上要求,否则评委会不予计分。		力	分 		
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证书扫描件,证书必须在有效期内 且符合以上要求,否则评委会不予计分。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配备的人员团队,须为投标人单位当前在职在岗人员,否则评委会不予计分。 1、项目管理人员 (1)具有人社部门颁发的环保工程或环境工程专业中级以上职称的,每提 (1)具有人社部门颁发的环保工程或环境工程专业中级以上职称的,每提 (2)具有人社部门颁发的注册安全工程师的,提供证书扫描件,得1分, 满分1分。 注:1)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人员证书扫描件,且符合以上要求,否则评委会 不予计分。					
且符合以上要求,否则评委会不予计分。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配备的人员团队,须为投标人单位当前在职在岗人员,否则评委会不予计分。 1、项目管理人员 (1) 具有人社部门颁发的环保工程或环境工程专业中级以上职称的,每提供一个得2分,满分4分。 (2) 具有人社部门颁发的注册安全工程师的,提供证书扫描件,得1分,满分1分。 注: 1) 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人员证书扫描件,且符合以上要求,否则评委会不予计分。				在水坑伯人们并仍从门有下仅加门,近六 一位 2 万,两万 2 万。	
及标入针对本项目配备的人员团队,须为投标人单位当前在职在岗人员,否则评委会不予计分。 1、项目管理人员 (1) 具有人社部门颁发的环保工程或环境工程专业中级以上职称的,每提供一个得 2 分,满分 4 分。 (2) 具有人社部门颁发的注册安全工程师的,提供证书扫描件,得 1 分,满分 1 分。 注: 1) 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人员证书扫描件,且符合以上要求,否则评委会不予计分。				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证书扫描件,证书必须在有效期内	
则评委会不予计分。 1、项目管理人员 (1) 具有人社部门颁发的环保工程或环境工程专业中级以上职称的,每提 人员 13 供一个得 2 分,满分 4 分。 (2) 具有人社部门颁发的注册安全工程师的,提供证书扫描件,得 1 分,满分 1 分。 注: 1) 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人员证书扫描件,且符合以上要求,否则评委会不予计分。				且符合以上要求,否则评委会不予计分。	
1、项目管理人员 (1) 具有人社部门颁发的环保工程或环境工程专业中级以上职称的,每提 人员 13 供一个得 2 分,满分 4 分。 配备 分 (2) 具有人社部门颁发的注册安全工程师的,提供证书扫描件,得 1 分,满分 1 分。 注: 1) 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人员证书扫描件,且符合以上要求,否则评委会不予计分。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配备的人员团队,须为投标人单位当前在职在岗人员,否	
3 (1) 具有人社部门颁发的环保工程或环境工程专业中级以上职称的,每提 人员 13 供一个得 2 分,满分 4 分。 配备 分 (2) 具有人社部门颁发的注册安全工程师的,提供证书扫描件,得 1 分, 满分 1 分。 注: 1) 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人员证书扫描件,且符合以上要求,否则评委会 不予计分。				则评委会不予计分。	
3 人员 13 供一个得 2 分,满分 4 分。 配备 分 (2) 具有人社部门颁发的注册安全工程师的,提供证书扫描件,得 1 分, 满分 1 分。 注: 1) 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人员证书扫描件,且符合以上要求,否则评委会 不予计分。				1、项目管理人员	
3 人员 13 供一个得 2 分,满分 4 分。 配备 分 (2) 具有人社部门颁发的注册安全工程师的,提供证书扫描件,得 1 分, 满分 1 分。 注: 1) 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人员证书扫描件,且符合以上要求,否则评委会 不予计分。				(1) 且去人社郊门领先的环况工和武环接工和去地市级以上现象的。 复想	
3 配备 分 (2) 具有人社部门颁发的注册安全工程师的,提供证书扫描件,得 1 分,满分 1 分。 注: 1) 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人员证书扫描件,且符合以上要求,否则评委会不予计分。		1.5	10	, , , , , , , , , , , , , , , , , , , ,	
满分 1 分。 注: 1) 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人员证书扫描件,且符合以上要求,否则评委会 不予计分。	3		l		
注: 1) 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人员证书扫描件,且符合以上要求,否则评委会不予计分。		距金	一 ガ		
不予计分。				两分 1 分。 	
				注: 1) 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人员证书扫描件,且符合以上要求,否则评委会	
2) 须提供社保部门出具的投标单位为上述人员缴纳的投标前三个月中任意				不予计分。	
				2) 须提供社保部门出具的投标单位为上述人员缴纳的投标前三个月中任意	

一个月的养老保险证明(证明文件两个月内有效),投标人是事业单位的,暂未缴纳养老保险的,须由其主管部门出具证明,提供证明材料扫描件,检验电子标书。

2、项目组人员

- (1) 具有政府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知识考核合格证书或安全培训合格证书的,每提供一个得2分,满分6分。
- 注: 1) 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人员证书扫描件,证书需注册在投标人单位,且符合以上要求,否则评委会不予计分。若职称证书无法体现专业类别,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其他能证明以上专业的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评委会不予计分。
- 2)须提供社保部门出具的投标单位为上述人员缴纳的投标前三个月中任意一个月的养老保险证明(证明文件两个月内有效),投标人是事业单位的,暂未缴纳养老保险的,须由其主管部门出具证明,提供证明材料扫描件,检验电子标书。
- 3、监管平台运维人员(限配备 1 人):
- (1) 具有人社部门颁发的计算机或电子信息或系统集成项目管理专业中级 (含)以上职称证书,得2分,满分2分。
- 注: 1) 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人员证书扫描件,且符合以上要求,否则评委会不予计分。若职称证书无法体现专业类别,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其他能证明以上专业的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评委会不予计分。
- 2) 须提供社保部门出具的投标单位为上述人员缴纳的投标前三个月中任意一个月的养老保险证明(证明文件两个月内有效),投标人是事业单位的,暂未缴纳养老保险的,须由其主管部门出具证明,提供证明材料扫描件,检验电子标书。

6.2. 技术标评审细则(62分)

序	评分	分	评审细则	须提供的
号	因素	值	了中 知则	证明材料
			1、针对本项目的理解与分析(5分):对工作重难点进行科学分析,能够就	以投标文
			 实施区域现状有准确全面的了解,对潜在的、重点的、难点问题提出预见性	件的服务
			 的分析及提出提高服务质量的专业化建议及应对措施的,根据方案的科学性、	方案作为
	服务	60		评审依
1	方案	分	计划安排、培训措施等方面,评委根据方案的科学性、可行性和合理性进行 	据。评审
			综合评比:	核验电子
			(1) 有详尽的针对本项目的理解与分析方案,方案合理、可行,并具有针对	标书,投
			性的,得5分;	标文件须

能反映本 细则规定 的评审内

容。

- (2) 针对本项目的理解与分析方案完整,方案满足采购需求的,得4分;
- (3) 针对本项目的理解与分析方案清晰,但缺项或关键点缺失或出现非专门针对本项目特性内容的,得3分:
- (4) 方案不能满足项目实施要求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 2、针对本项目的整体实施与推进方案(5分);根据方案的科学性、计划安排、培训措施等方面,评委根据方案的科学性、可行性和合理性进行综合评比:
- (1) 有详尽的生活垃圾分类运营方案,生活垃圾分类运营方法合理、可行, 并具有针对性,能够高质高效的生活垃圾分类运营并确保生活垃圾分类运营 质量的,得5分;
- (2) 生活垃圾分类运营方案完整,生活垃圾分类运营方法满足采购需求,能有具体生活垃圾分类运营措施,保证生活垃圾分类运营质量的,得4分;
- (3) 方案清晰,但缺项或关键点缺失或出现非专门针对本项目特性内容的得3分;
- (4) 方案不能满足项目实施要求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 3、针对本项目提供的示范点位专职督导运营服务方案(5分):包括专职督导人员安排、工作开展方式、作业流程等内容,根据方案的科学性、计划安排、培训措施等方面,评委根据方案的科学性、可行性和合理性进行综合评比:
- (1)对本项目提供的示范点位专职督导运营服务方案理解准确,专职督导人员安排、工作开展方式、作业流程等内容,根据方案的科学性、计划安排、培训措施完整详细的,得5分;
- (2)对本项目提供的示范点位专职督导运营服务方案理解基本准确,专职督导人员安排、工作开展方式、作业流程等内容,根据方案的科学性、计划安排、培训措施具有可行性、实用性和针对性的,得4分;
- (3)对本项目提供的示范点位专职督导运营服务方案理解有待提升,专职督导人员安排、工作开展方式、作业流程等内容,根据方案的科学性、计划安排、培训措施可行性、实用性、针对性有待改善的,得3分;
- (4)方案不能满足项目实施要求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 4、针对本项目提供的专业指导方案(5分):包括垃圾分类入户宣传指导、垃圾分类宣传活动指导、宣教过程可视化指导等内容,根据方案的科学性、计划安排、培训措施等方面,评委根据方案的科学性、可行性和合理性进行综合评比:
- (1)对本项目提供的专业指导方案理解准确,垃圾分类入户宣传指导、垃圾分类宣传活动指导、宣教过程可视化指导等内容,根据方案的科学性、计划安

- 排、培训措施方案具有可行性、实用性、针对性的,得5分;
- (2)对本项目提供的专业指导方案理解基本准确,垃圾分类入户宣传指导、垃圾分类宣传活动指导、宣教过程可视化指导等内容,根据方案的科学性、计划安排、培训措施方案完整详细的,得4分;
- (3)对本项目提供的专业指导方案理解有待提升,垃圾分类入户宣传指导、垃圾分类宣传活动指导、宣教过程可视化指导等内容,根据方案的科学性、计划安排、培训措施方案可行性、实用性、针对性有待改善的,得3分;
- (4)方案不能满足项目实施要求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 5、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培训方案(5分):包括垃圾分类督导工作培训指导、垃圾分类设施设备维护工作培训指导、垃圾分类收运工作培训指导、垃圾分类相关部门业务培训指导等内容,根据方案的科学性、计划安排、培训措施等方面,评委根据方案的科学性、可行性和合理性进行综合评比:
- (1)对本项目提供的培训方案理解准确,垃圾分类督导工作培训指导、垃圾分类设施设备维护工作培训指导、垃圾分类收运工作培训指导、垃圾分类相关部门业务培训指导等内容,根据方案的科学性、计划安排、培训措施等方面方案完整详细的,得5分;
- (2)对本项目提供的培训方案理解基本准确,垃圾分类督导工作培训指导、垃圾分类设施设备维护工作培训指导、垃圾分类收运工作培训指导、垃圾分类相关部门业务培训指导等内容,根据方案的科学性、计划安排、培训措施等方面方案具有可行性、实用性和针对性的,得4分;
- (3)对本项目提供的培训方案理解有待提升,垃圾分类督导工作培训指导、垃圾分类设施设备维护工作培训指导、垃圾分类收运工作培训指导、垃圾分类相关部门业务培训指导等内容,根据方案的科学性、计划安排、培训措施等方面方案可行性、实用性、针对性有待改善的,得3分;
- (4)方案不能满足项目实施要求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 6、针对本项目提供的监管考评服务方案(5分):包括垃圾分类小区的制度 建设、宣传督导、分类投放设施设置、日常管理、分类投放准确率、台账记 录、示范建设等方面进行全面测评,根据方案的科学性、计划安排、培训措 施等方面,评委根据方案的科学性、可行性和合理性进行综合评比:
- (1)对本项目提供的监管考评服务方案理解准确,垃圾分类小区的制度建设、宣传督导、分类投放设施设置、日常管理、分类投放准确率、台账记录、示范建设等方面进行全面测评,根据方案的科学性、计划安排、培训措施等方面方案完整详细,可行性、实用性、针对性全面的,得5分;
- (2)对本项目提供的监管考评服务方案理解基本准确,垃圾分类小区的制度建设、宣传督导、分类投放设施设置、日常管理、分类投放准确率、台账记录、

示范建设等方面进行全面测评,根据方案的科学性、计划安排、培训措施等 方面方案完整详细,具有可行性、实用性和针对性的,得4分;

- (3)对本项目提供的监管考评服务方案理解有待提升,垃圾分类小区的制度建设、宣传督导、分类投放设施设置、日常管理、分类投放准确率、台账记录、示范建设等方面进行全面测评,根据方案的科学性、计划安排、培训措施等方面方案可行性、实用性、针对性有待改善的,得3分;
- (4)方案不能满足项目实施要求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 7、垃圾分类软件平台建设及对接方案(5分): 软件平台建设内容包括两个部分: 垃圾智慧监管平台和垃圾分类考评平台,同时需详细阐述与琅琊区的区级监管平台对接方案,根据方案的科学性、计划安排、培训措施等方面,评委根据方案的科学性、可行性和合理性进行综合评比:
- (1)对本项目垃圾分类软件平台建设及对接方案理解准确,阐述与琅琊区的区级监管平台对接的方案完整详细的,得5分:
- (2)对本项目垃圾分类软件平台建设及对接方案理解基本准确,阐述与琅琊区的区级监管平台对接的方案具有可行性、实用性和针对性的,得4分;
- (3)对本项目垃圾分类软件平台建设及对接方案理解有待提升,阐述与琅琊区的区级监管平台对接的方案可行性、实用性、针对性有待改善的,得3分;
- (4)方案不能满足项目实施要求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 8、投标单位对突发情况应对方案(5分):根据方案的科学性、计划安排、培训措施等方面,评委根据方案的科学性、可行性和合理性进行综合评比:
- (1)投标单位对突发情况应对方案理解准确,完整详细,可行性、实用性、针对性全面的,得5分;
- (2)投标单位对突发情况应对方案理解基本准确,完整详细,具有可行性、实用性和针对性,得4分;
- (3)投标单位对突发情况应对方案理解有待提升,可行性、实用性、针对性有待改善的,得3分;
- (4)方案不能满足项目实施要求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 9、与各方的交接、协调沟通方案(5分):根据方案的科学性、计划安排、培训措施等方面,评委根据方案的科学性、可行性和合理性进行综合评比:
- (1)投标单位与各方的交接、协调沟通方案理解准确,完整详细,可行性、实用性、针对性全面的,得5分;
- (2)投标单位与各方的交接、协调沟通方案基本准确,完整详细,具有可行性、实用性和针对性的,得4分;
- (3)投标单位与各方的交接、协调沟通方案理解有待提升,可行性、实用性. 针对性有待改善的,得3分;

- (4)方案不能满足项目实施要求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 10、管理制度、机构设置方案(5分):根据投入本项目的管理制度、机构设置及人员配置(包括内部管理架构、制度等内容):从各项制度的全面性、架构布局科学合理性、可执行力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分:
- (1)对项目的管理制度、机构设置方案理解准确,投入本项目的管理制度、机构设置及人员配置(包括内部管理架构、制度等内容):从各项制度的全面性、架构布局科学合理性、可执行力完整详细的,得5分;
- (2)对项目的管理制度、机构设置方案基本准确,投入本项目的管理制度、机构设置及人员配置(包括内部管理架构、制度等内容):从各项制度的全面性、架构布局科学具有可行性、实用性和针对性的,得4分;
- (3)对项目的管理制度、机构设置方案理解有待提升,投入本项目的管理制度、 机构设置及人员配置(包括内部管理架构、制度等内容): 从各项制度的全面 性、架构布局科学可行性、实用性、针对性有待改善的,得3分;
- (4)方案不能满足项目实施要求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 11、合理化建议或亮点特色方案(5分):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合理化建议或亮点特色方案,从全面性、架构布局科学合理性、可执行力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分:
- (1)对项目的合理化建议或亮点特色方案理解准确,提供的合理化建议或亮点特色方案完整详细,可行性、实用性、针对性全面的,得5分;
- (2)对项目的合理化建议或亮点特色方案基本准确,提供的合理化建议或亮点特色方案具有可行性、实用性和针对性的,得4分;
- (3)对项目的合理化建议或亮点特色方案理解有待提升,提供的合理化建议或 亮点特色方案可行性、实用性、针对性有待改善的,得3分;
- (4)方案不能满足项目实施要求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 12、售后服务方案(5分):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从质保期承诺、本地化服务能力、售后技术服务人员配备、故障响应修复时间、备品备件、培训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分:
- (1)对项目的售后服务方案理解准确,质保期承诺、本地化服务能力、售后技术服务人员配备、故障响应修复时间、备品备件、培训等方面方案完整详细的,得5分;
- (2)对项目的售后服务方案基本准确,质保期承诺、本地化服务能力、售后技术服务人员配备、故障响应修复时间、备品备件、培训等方面方案具有可行性、实用性和针对性的,得4分;
- (3)对项目的售后服务方案理解有待提升,质保期承诺、本地化服务能力、售后技术服务人员配备、故障响应修复时间、备品备件、培训等方面方案可行

			性、实用性、针对性有待改善的,得3分;	
			(4)方案不能满足项目实施要求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投标人承诺在服务期内,遇到自然灾害(含不可抗力事件),中标单位有应	
0	服务	2	急预案,人员及设备满足需求;遇迎接大型检查(文明城市创建,垃圾分类	
2	承诺	分	示范创建验收等),中标单位无条件配合工作,得2分。(提供承诺函,格	
			式自拟)	

注:该项由专家评委评审打分,以专家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值作为投标人的技术最终得分。分值保留两位小数点,第三位四舍五入。

6.3 商务标评审细则(11分)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审细则
			采购人设置投标报价最高限价,各投标人有效报价不得高于最高限价,否则,
			其投标文件按无效标处理。
			1. 价格扣除比例
			(1)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后参与评审;其评审价=投标
			报价* (90%);
			(2) 联合体投标的,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价格给予联合体 4%的扣除后参与评审; 其评审价=投标报价*(9
			6%);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其
			评审价按(1)款执行;(本项不采用)
	报价	<u>(11)</u> 分	(3) 对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企业产品的给予6%的扣除后参与评审;其评审
			价=投标报价*(90%);
1			(4)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对于分包意向协议约定
			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给予大中型企业的投标报价
			按照 4%标准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其评审价=投标报价*(90%)。
			中小型企业的划型标准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
			(2020)46号)号文件,若上述企业中标,中标价(合同价)以其有效投标报
			价为准;上述企业由评标委员会依据投标人相关承诺、声明及提供的材料认定;
			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价格扣
			除;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
			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2. 评标基准价=所有有效投标人的最低报价(含扣除后价格); 其得分为满分;
			3. 其它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含扣除后价格)*11分;
			4. 本项分值由评标委员会负责组织计算。

特别说明: 1. 上述评分细则各分项中要求开标时提供样品、软件各功能演示的,如不能按招标文件评审要求提供样品或者进行功能演示,其对应项不得分。

- 2.评标专家检验电子投标文件的上述材料,如果由于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评标专家无法查看并检验电子投标文件中以上相关资料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3.以上分值均保留二位小数,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 4.派遣服务人员必须为与乙方签订劳动合同的正式员工,乙方必须给工作人员按照国家及滁州市的有关规定支付工资和交纳正常的社会保险等。投标人投标报价中所有岗位人员基本工资和社保标准最低不得低于滁州市人社局发布的最低标准:①人员基本工资不得低于 1930 元/月(包含劳动者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②企业应承担的社保不得低于 944.39 元/月。因各单位缴纳数额存在差异,本项目招投标,统一按此标准计算,各投标人存在的差额部分自行考虑承担,投标人在计算人员工资时必须包含上述两项费用,否则,投标文件按无效标处理。投标人税金统一按物业企业一般纳税人核定标准计算(税率按6.72%计入),否则,投标文件按无效标处理。投标人必须和拟派的所有岗位人员按照相关规定签订劳动合同并为其缴纳社保,否则产生的相关纠纷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投标时充分考虑企业利润,如因企业漏报或主动让利,产生的相关纠纷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五、推荐中标候选人

- 7. 评标委员会按资信、技术和商务得分之和,从高到低按顺序,根据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的 规定数量推荐中标候选人。
- 7.1 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报价相同的并列,由采购人现场采取随机 摇号的方式确定中标候选人。
- 7.2 在同等条件、同等价格的情况下,所投产品为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 产品数量多者优先。

8. 无效投标条款

- 8.1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其投标文件拒收:
- (1)未在开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网上招标投标系统递交有效电子投标文件的,开标系统不予接收,投标将被拒绝。
- (2) 投标企业接到远程解密指令后,须在规定时间内解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投标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投标文件无效;解密时间:从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开始计时,至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时间,不得超过60分钟,否则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 8.2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后其投标作无效投标处理:
 - (1) 投标人为本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2) 投标人与在本项目代理机构存在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3)招标公告写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非中小企业制造的;
- (4)要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投标人非联合体或者联合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未达 到应当达到的比例;
- (5)要求获得采购合同的供应商向中小企业分包,投标人未提供分包意向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中中 小企业合同金额未达到应当达到的比例;
 - (6) 评标专家无法查看并检验电子投标文件中相关资料的;
 - (7) 联合体投标未提交联合体协议的;
 - (8)被暂停营业的;
 - (9)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10)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11) 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的;
- (12) 投标人基本资格条件和特定资格条件中有一项及以上不符合要求的:
- (13)开标时查询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文件创建标识码及造价软件加密锁号。若存在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或创建标识码或造价软件加密锁号信息与其他投标人雷同的,投标无效、进行信用信息披露,行政监管部门将依据线索依法查处;
 - (14) 其它情形, 经评标委员会委提出按无效投标处理, 并经公共资源交易监督部门核准的;
- (15)投标人联系人或联系电话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否决其投标,并报告监管部门作不良行为处理和进一步调查;
 - (16)投标人单方面出现其他投标人材料的;
 - (17)招标公告未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投标人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的;
 - (18)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情形。
 - 8.3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符合性审查后其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 (1)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不全,经评标委员会一致认定对开评标内容有实质性影响并经公共资源交易监督部门核准的;
- (2)未按规定的格式填写,实质性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 经公共资源交易监督部门核准的;
 - (3) 同一投标人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报价,但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方案的除外;
 - (4) 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
- (5) 投标报价超出规定的投标限价或公布的采购预算的或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各项单价高于招标文件给 定的单价最高限价:
- (6)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或者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招标文件的计算错误进行修正后,投标人不接受修正的投标报价的。
 - (7) 其它情形, 经评标委员会委提出按无效投标处理, 并经公共资源交易监督部门核准的;
 - (8)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9)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情形。
 - 8.4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详细评审后其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 (1) 投标产品不符合必须强制执行的国家标准的;
 - (2) 投标人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 (3) 投标文件含有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内容,或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 (4)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人,且不能证明报价合理性的投标无效;
 - (5) 拒不确认评标委员会评审修正的投标无效;
 - (6) 其它情形,经评标委员会委提出按无效投标处理,并经公共资源交易监督部门核准的;
 - (7)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情形。

第四章 采购需求

项目背景

为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关于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相关要求,为加快推进琅琊区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根据《滁州市城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办法》、《滁州市"十四五"期间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实施方案》等政策要求,结合琅琊区现有生活垃圾分类实际情况,拟通过本项目招标,引入专业化第三方公司,为琅琊区提供智慧、高效的垃圾分类运营服务工作。项目借助大数据分析、人工智能技术等先进手段,以科技赋能,加快推进琅琊区垃圾分类精细化管理,为进一步巩固居民投放生活垃圾良好习惯,提高垃圾分类工作水平,不断探索垃圾分类工作的长效机制。

项目服务内容

序号	服务大类	细项内容
1		分类督导服务
2		现场巡检服务
3	专职督导运营服务	分类宣传服务
4		分类收运、暂存、处置服务
5		智慧监管平台运维
6		运营业务培训
7	物管点位培训、指导、巡检、考评	宣教服务指导
8	服务	巡检督导服务
9		垃圾分类考评服务
10	公共机构垃圾分类服务	协助开展公共机构垃圾分类宣传、培训、考核服务

项目人员及车辆配置

项目团队人员配置

为保障琅琊区生活垃圾分类运营服务工作,项目需配备230名服务人员,具体人员岗位如下。

序号	人员岗位	数量	单位
1	项目经理	1	人
2	项目主管	1	人
3	行政人事	1	人
4	宣教人员	2	人
5	监管平台运维人员	1	人

6	专职督导员	204	人
7	指导(巡检考评)员	14	人
8	收运车司机	6	人
9	合计	230	人

注:监管平台运维人员需同时负责琅琊区生活垃圾分类监管平台运营管理工作,协助招标人进行日常数据统计、材料汇总等工作,保障区级平台正常运行,提高琅琊区垃圾分类工作成效。

项目运营车辆配置

为保障琅琊区生活垃圾分类运营服务工作,项目需配备7辆运营车辆,具体车辆类型如下:

序号	车辆类型	数量	单位	
1	可回收物收运车 (三轮电动)	3	辆	
2	有害垃圾收运车 (三轮电动)	3	辆	
3	应急巡检车(7座车)	1	辆	
5 合计 7 辆		辆		
上述车辆使用权和所有权归中标方,服务期内专门服务于本项目。				

服务内容及标准要求

专职督导运营服务

本项目负责琅琊区全部 A 类、B 类投放点的生活垃圾分类运营及所在物业小区 C 类点位的日常管理督导工作。

序号	专职督导巡检服务	服务内容
1		垃圾分类桶边督导
2) 分类督导服务	垃圾分类指导
3	万矢首寸顺分	垃圾二次分拣服务
4		垃圾分类质量评价
5	现场巡检服务	设施设备日常巡检
6	2012/100 / DE /	非投放时间落地包巡检
7	分类宣教服务	非投放时间入户宣传服务
8	分类收运、暂存、处置服务	垃圾分类收、运、处服务
9	智慧监管服务	垃圾分类智慧管理平台服务

注:示范点位亭房的日常维护(如:零部件日常维修等),运营期间的耗材(如:灭虫喷雾、捕蝇网、洗手液、手套等)由中标方负责。

分类督导服务

序号	服务类型	服务内容	备注
----	------	------	----

1	分类督导服务	每天安排督导员负责小区居民日常投放督导工作,人员在 投放期间,要保证垃圾桶摆放整齐,无残缺、破损,封闭性好、 外观整洁,桶内无积存。并定期对分类设施进行清洗,保持其 干净、无污渍,周围干净。 监督、督导居民进行正确的垃圾分类,并按规定时间、地 点将分类后垃圾投放到相应的分类收集容器中,提高正确投放 率。 宣传垃圾减量垃圾分类的重要意义。向居民宣传生活垃圾 处理工作的紧迫性和重要性,建立生活垃圾分类投放、分类收 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全过程管理体系的具体工作任务,生 活垃圾分类的目的、意义、方法。 宣传普及垃圾减量化垃圾分类知识,提高居民生活垃圾分 类方法知晓率,逐步培养居民垃圾分类的意识。 遵守管理制度,坚持文明引导,使用文明用语、规范用语。	督导员工作时间每天6个小时
---	--------	--	---------------

现场巡检服务

序号	服务类型	服务内容	备注
		制订巡检路线与巡视时间,对各小区进行检查,充分了	
		解当前点位设备运行情况信息。	
1	现场巡检服务	在非投放时间,负责对小区进行巡回检查,对偷倒,乱	
		倒且不配合的居民进行后台登记;及时处理垃圾落地包,记录	
		落地包相关信息,方便下一步精准入户宣教。	

垃圾分类宣教服务

在琅琊区建立全方位、立体化、精准化的垃圾分类宣传体系,提高居民生活垃圾分类意识和参与的积极性,提高居民生活垃圾分类知晓率、参与率、准确率。督导服务期间负责向居民日常宣传垃圾减量垃圾分类的重要意义。向居民宣传生活垃圾处理工作的紧迫性和重要性,建立生活垃圾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全过程管理体系的具体工作任务,生活垃圾分类的目的、意义、方法。非投放时间段,宣教人员开展分类入户宣教服务,提高居民的垃圾分类意识。

序号	宣教服务类型	服务内容
1	大型活动、迎检活动协助	街道、城管局组织开展的大型宣传活动、迎检等工作,投标人需
1	人至伯幼、地位伯幼协助	进行协助。
		每月开展 15 场垃圾分类日常宣传活动,包括每月 1 场主题宣教
2	日常宣教活动	活动、小区摆台宣传和积分兑换等,活动现场发放宣传资料,引导居
		民了解、参与垃圾分类。
3	入户宣传	每季度需完成一次服务小区所有居民入户宣教,建立居民分类意
3	八厂旦传	识轮廓,目的是提高居民垃圾分类的知晓率与参与率。

注:日常宣教活动和入户宣传物料由投标人自行配备 (积分兑换物品由招标人提供,投标人按需申请), 大型活动、迎检活动所需宣传物料,由投标人配备。

分类收运、暂存、处置服

建立生活垃圾分类收运体系,完善分类作业规范。确保分类垃圾分类收集,无混装混运现象,分类收集时垃圾不落地、不遗洒,密闭作业。

序号	内容	要求	备注
		实现回收途径多元化(定时定点、预约上门等),可回	
		收物不得低于市场同期回收价(或相应积分),配置专门的	
1	可回收物收运服务	收运车辆进行收运。	
		收运车辆密闭运输,并符合地方技术规范和环保要求。	
		收运的可回收物按招标人要求合法处置。	
		安排专用收运车辆对分类区域内的有害垃圾进行收集,	
		收集后的有害垃圾根据类别暂存,定期集中交由有资质的有	
2	有害垃圾收运服务	害垃圾处置企业进行无害化处置。有害垃圾的转运、暂存、	
		处置必须建立台账制度,明确暂存数量和处置去向,并定期	
		汇报招标人。	
2	分类暂存服务	负责租赁可回收物和有害垃圾暂存中心,日常收集的可	
J	刀矢首行旅劳	回收物和有害垃圾运送至暂存中心分类保存。	
4	分类处置服务	待暂存中心内可回收物及有害垃圾达到一定量后,运送	
4	刀矢处直瓜牙	至有资质处置单位进行资源化和无害化处置。	
		在投放时间结束后督促其他垃圾、厨余垃圾收运人员完	
5	督促清运服务	成收运工作,同时做好收运后投放点以及相关收集设备设施	
		的保洁保养工作。	
	注: 厨余	垃圾和其他垃圾收运、处置工作由原单位负责。	

垃圾分类智慧管理平台服务

中标人需配套垃圾分类智慧管理平台服务,对本项目工作全流程管理,并与琅琊区垃圾分类监管平台实现互通互联,数据对接,功能要求如下:

序号	功能模块	服务内容	备注
		在垃圾分类业务运营前期,需要建立清晰、合理的基础信息规划,包	
	规划与管理	括设施点位、设备物资的配置、人员队伍的规划、作业模式的设计,以及	
1		采购中对供应商选型的数据化呈现建议。规划管理中心按照投放主体,精	
	十七	细至各小区、楼栋、户管理形成"精准溯源看板",对居民分类管理精准	
		至以户为单位。	
2	全流程业务	以垃圾分类业务为核心,建设全流程、智能化监控体系,实现垃圾分	
	管控中心	类各环节工作可视化监管,在定时定点智能清洁屋实现垃圾称重、居民信	

		·	
		息采集、垃圾分类质量评价等功能,督导员对每一户居民的分类情况进行	
		"优、良、差"评价,评价数据实时同步至系统后台;为垃圾分类溯源提	
		供数据支撑。安装摄像头,实现垃圾房管理的实时监控、历史视频调取等	
		功能。	
3		运用移动终端技术,实现运营工单考核、设施设备考核、宣教工作考	
	工作量化考	核等多方面考核,实现工单事件设定与入户宣教工单管理,实现设施设备	
	核中心	巡检记录与任务查询,实现宣教工作查询、日程计划、宣教记录等功能,	
		为管理单位的日常管理提供精确分析与考核依据。	
		运用大数据技术、数据挖掘技术等将整个分类过程中采集的业务监管	
		数据、作业考核数据进行重组整合,形成对整体分类工作的展示及对未来	
		规划决策的数据支持建设大数据中心,运用报表引擎及数据挖掘等技术对	
	大数据分析	数据进行统计、汇总、筛选、整合、计算,通过 web 端一张图直观掌握垃	
4	中心	圾分类工作的进展变化状况,对成果进行整合分析,根据垃圾分类发展趋	
		势,为下一步工作规划和决策提供理论和数据支撑。主要功能包括大数据	
		驾驶舱、三率三化看板、精准溯源看板,宣教一张图、资源一张图,居民	
		分析报表包括居民参与报表、居民分类质量报表等。	
		通过建立微信小程序提供公众参与垃圾分类最直接的互动平台,通过	
		微信公众号信息推送渠道获取垃圾分类知识,通过互动游戏 APP、有奖竞	
5	公众参与中	猜,以趣味性方式获取分类知识的同时获取一定的奖励,增强分类意识,	
	心	提升垃圾分类积极性;主要包括预约回收、分类足迹、分类答题、附近设	
		备、线下活动等功能,同时提供分类词典,环保资讯功能,小程序提供个	
		人中心与积分商城服务。	
	移动管理中心	移动作业端包括日常工作、居民服务、回收服务与宣教工作。移动作	
		业端便于操作人员现场采集用户身份信息、垃圾量信息等,并评价用户分	
6		类质量。工作人员获取收取上门回收订单信息,及时进行现场处理,确保	
		垃圾分类工作稳定运行。工作人员可查询宣教工单,并按要求执行入户宣	
		教,及时反馈相关宣传信息。	
7	数据对接	负责智慧管理平台与琅琊区垃圾分类监管平台的对接服务。	

物管点位培训、指导、巡检、考评服务

项目需配备 14 名分类指导(巡检考评)员,负责为琅琊区物业管理点位提供专业指导、培训服务,并定期对物管小区分类服务质量开展考核评比。

序号	分类指导服务	服务内容	备注
1		垃圾分类督导工作培训指导	
2	运费业及拉测	垃圾分类设施设备维护工作培训指导	
3	- 运营业务培训	垃圾分类收运工作培训指导	
4		垃圾分类相关部门业务培训指导	

5	宁	垃圾分类入户宣传指导	
6	宣教服务指导	垃圾分类宣传活动指导	
7	巡检督导服务	垃圾现场巡检督导服务	
8	垃圾分类考评服务	垃圾分类考评服务	

分类业务培训服务

序号	服务类型	服务内容	服务频率
		针对物业管理点位现场督导员:	
		定期开展垃圾分类督导工作培训服务,提升现场	
		督导员专业能力和服务水平。	运营服务前3个月:
1	 分类业务培训	开展垃圾分类设施设备维护工作培训服务。	每周开展不低于2场。
1	刀矢业务垣州	开展垃圾分类收运工作培训服务,提升区域收运	运营服务3个月后:
		作业专业能力和服务水平。	每周开展不低于1场。
	开展垃圾分类业务培训服务,提升区域管理人。 专业能力和业务水平。	开展垃圾分类业务培训服务, 提升区域管理人员	
		专业能力和业务水平。	

分类宣传服务指导

序号	服务类型	服务内容	服务频率
1	垃圾分类入户宣	本项目需定期为琅琊区物业宣传人员开展垃圾分	
1	传指导	类入户宣传工作培训服务。	
		本项目将定期为琅琊区物业宣传人员开展垃圾分	
		类宣传活动指导服务,包括:	运营服务前3个月:
2	垃圾分类宣传活	(1) 大型宣传活动指导	每周开展不低于2
2	动指导	(2) 主题宣传活动指导	场。
		(3) 小区地推宣传活动指导	运营服务3个月后:
		(4) 小区业主群宣传指导	每周开展不低于1
		本项目将为琅琊区物业宣传人员开展垃圾分类宣	场。
3	宣教过程可视化	教过程可视化指导服务。	
3	指导	(1) 上门宣教记录指导	
		(2) 宣传活动记录指导	

垃圾现场巡检服务

序号	服务类型	服务内容	备注
1	专职巡检考	本项目针对物业管理的分类站点,巡检考核人员根据督导员	
	核人员安排	工作时间巡回检查。	
2	巡检工作	巡检工作 对物业管理的分类站点运营服务工作情况进行巡检考核,包	

括:
(1) 督导员在岗、着装情况;
(2) 督导员督导服务工作情况;
(3) 投放时间段居民垃圾分类情况;
(4) 垃圾房设施设备运行情况,是否有损坏故障;
(5) 垃圾房及周边清洁情况;
(6) 小区宣传设施完好情况;
(7) 非投放时间段,投放点垃圾落地包问题与处理;
(8) 垃圾收运车辆清洁情况、垃圾收运过程中是否有滴漏、
异味。

分类监管测评服务

序号	服务类型	服务内容	备注
		依据《安徽省生活垃圾分类管理条例》、《滁州市"十四五"	
		期间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实施方案》等要求,结合国家、地方关于垃	
		圾分类的相关法律法规、政策规章以及标准规范,按照项目服务要	
		求对垃圾分类小区的制度建设、宣传督导、分类投放设施设置、日	
1	垃圾分类监管测	常管理、分类投放准确率、台账记录、示范建设等方面进行全面测	
1	评服务	评。	
		以"日考核、周总结、月汇报"的原则,每日考核区域垃圾	
		分类工作并将问题及时汇报给采购人;每周总结区域垃圾分类考核	
		情况,并汇报给采购人;每月对管理区域内的运营服务工作进行分	
		析并总结下一阶段工作重点,并将考核月报提交给采购人。	

监管测评平台服务

为提升居民小区和公共机构垃圾分类成效,投标人需配套垃圾分类监管测评服务平台,用于日常考核使用,具体功能如下:

序号	功能模块		功能描述	备 注
1	76	考核任务	明确各项考核任务,分为全部、进行中、已完成模块,可直观显示测评考核对象,对应考核人员,并形成任务单号,便于查找审核。	
2	现场考	考核记录	记录考核对象考核情况,包括扣分情况,扣分现场图片,以及对应考核人 员	
3	· 核	统计汇总	对考核对象的整体考核情况进行汇总,显示扣分次数,扣分概率,扣分概率排名,所扣除分数级最终得分和排名情况。此汇总情况可导出形成督查 考核报表。	
4	考	标准版本	显示当前项目的测评标准,包括测试对象类型,例如居民小区,公共机构	

	核标		等,显示考核活动类型,如第三方测评等。	
5	体 准	标准规则	本模块可根据当地要求,制定第三方测试的标准规则,包括扣分分组,加减分类型,对应扣除的分值,最大扣分数值等。	
6	考核	考核对象分 类	直观展示需考核对象的类型,如住宅小区等,并显示最后同步时间。	
7	对象	考核对象	显示具体考核对象情况,行政区划分,考核对象名称(如:**镇/街道**社区**小区)并显示相应管理单位,相应地址等	
8	考	工作组	明确工作组人员信息情况,如:工作组编号,工作组名称,组长,组员等	
9	核人员	责任人设置	分为整改责任人,考核人员,巡查人员三类,明确所属行政区域,部门,相关责任人,考核人,巡查人的信息以及相应联系方式(如:电话)	
10	系统	初始化流程 指引	展示测评考核平台的操作方式,从创建考核对象分类至添加考核对象,设置重点对象,设置常用位置至添加规则版本等等操作步骤。	
11	统配	抽取模版	根据不同业务场景设置不同任务抽取模板	
12		常用位置	展示考核工作中考核对象分类,常用扣分位置,常用详细位置等。	
13	且	后台设置	可通过后台设置将相应任务以移动端或者短信的方式派发给对应考核人	

公共机构垃圾分类服务

投标人需协助招标人对琅琊区公共机构、行政事业单位、农贸市场进行垃圾分类宣传、培训、考核等, 不断提高公共机构办公人员和农贸市场经营人员垃圾分类意识。同时按季度提供垃圾分类第三方调查报告。

商务条款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生效,并具备实施条件后支付预付款,预付款为年度计划支付金额的40%(中标人需要提供预付款保函或其他非现金担保措施),剩余部分按月支付原则,每月结束后支付。每月考核结果在下月支付中体现。

考核办法

以每月运营服务费用作为月考核扣款基数,每月考核总分为 100 分,中标企业当月最终得分 90 分以上的(含 90 分),不扣款;当月最终得分 90 分以下的,每下降 1 分,对应考核扣款 3000 元,月考核基数扣完为止。(例:得 89 分扣 3000 元)

考核内容	分值	评分要求		
	10	1、未按照合同约定配足工作人员,每少一人次扣1分。		
人员管理		2、工作人员离岗、脱岗,每人次扣1分。		
		3、工作人员穿着统一标志的企业服装,持证上岗,如未按照要求,每发现一例扣1		

		分。
车辆管理		1、未按照合同约定配足车辆,每少一辆次扣5分。
	10	2、出现混装、混运,每次扣3分,出现抛洒滴漏,每次扣2分。
专职督导	15	1、每个 A 类、B 类垃圾分类投放点配备 1 名垃圾分类督导员,每缺 1 名督导员或督导员不在岗扣 1 分。 2、督导员未对未按垃圾分类标准投放的住户进行现场分类,并现场宣传劝导,扣 1 分;未对屡次不按垃圾分类标准执行的住户做好登记工作扣 1 分。 3、督导员未做好投放点内各类收集容器清洁卫生,每发现 1 次扣 1 分。 4、投放点位垃圾桶摆放有序,标识清晰,垃圾桶破损、摆放混乱,扣 1 分;投放点位外不得有垃圾桶,发现 1 处 1 次,扣 1 分。 5、督导员未做到每日填写可回收物、有害垃圾、厨余垃圾、其他垃圾投放情况台账,
		每次扣 1 分。 6、投放点的厨余垃圾量未达到 0.6 kg每户每天(小区实际居住户×0.6÷投放点数= 投放点位厨余垃圾量),每发现 1 处 1 次,扣 2 分。
		7、督导员不遵守管理制度,不进行文明引导,不使用文明用语、规范用语,每发现1项1次,扣1分。
垃圾分类 培训	10	1、按照要求定期开展垃圾分类相关培训,未按要求培训1场扣1分。 2、每月在规定时间上报培训活动台账、现场照片(含视频),如未按时上报扣1分,台账不健全扣2分,无台账直接扣5分。
垃圾分类 宣传指导	10	1、每月1日前上报宣传计划,未及时上报计划,扣1分。 1、按照要求定期开展垃圾分类宣传指导服务,未按要求开展宣传指导服务1场扣1分。 2、每月在规定时间上报宣传指导服务相关台账、现场照片(含视频),如未按时上报扣1分,台账不健全扣2分,无台账直接扣5分。
垃圾现场巡检督导	10	1、按照要求每天对全区垃圾分类情况开展现场巡检督导服务,未按要求开展1次扣1分。 2、每月在规定时间上报巡检督导台账、现场照片(含视频),如未按时上报扣1分,台账不健全扣2分,无台账直接扣5分。 3、巡检时发现问题及时指导、追踪责任单位1个工作日内完成整改,针对日报中集中性问题开展专项检查,未及时追踪整改的每项扣3分。 4、线上巡检对考评平台上采集的违规照片进行筛选,并进行信息流转相关部门进行处理追踪,2个工作日内未及时追踪整改每项扣1分。 5、市区检查报告内涉及静态问题点,1个工作日内须至相关小区现场督促现场整改完成,问题未追踪整改每项扣1分。 6、督查点位出现混淆错误的(测评小区或机构、公共场所等与基础台帐不相符),每处扣1分。
物管点位考评	10	1、按照"日考核、周总结、月汇报"的原则,每日考核区域垃圾分类工作并将问题及时汇报给采购人;每周总结区域垃圾分类考核情况,形成报告汇报给采购人;每月对管理区域内的运营服务工作进行分析并总结下一阶段工作重点,并将考核月报提交

		给采购人。报告缺失的每项 2 分。
		2、报告内容出现文字、图片、日期等明显错误,每处扣1分;报告内容不完整,有
		遗漏,每处扣2分。
		3、建立测评信息台账(含电子台账)管理制度,未建立相关台账或建立不完整的,扣1
		分。
分类收		1、未租赁可回收暂存中心的,扣2分。
运、暂存、	5	2、未租赁有害垃圾暂存中心的,扣2分。
处置服务		3、可回收、有害垃圾未得到规范化、无害化处置的,每处每次扣1分。
		1、每月协助琅琊区公共机构、行政事业单位、农贸市场进行垃圾分类宣传、培训、
		考核等,每月联系单位不少于10家,并上报活动开展台账,数量不达标每少1家扣1
公共机构	_	分,缺少台账扣2分。
服务	5	2、对琅琊区公共机构、行政事业单位、农贸市场进行抽查,每月不少于30家,并将
		抽查情况及时报告招标人,每月汇总问题及整改情况。每少1家,扣1分。缺少月度
		汇总报告扣 2 分。
		1、明确专人负责智慧管理平台运维,没有专人负责,每次扣2分。
垃圾分类		2、配合做好积分兑换活动,影响积分兑换工作,每次扣1分,严重影响积分兑换工
智慧管理	5	作的,每次扣3分。
平台服务		3、负责智慧管理平台与琅琊区垃圾分类监管平台的对接服务,不能做到良好对接的,
. , , , , , , , ,		扣3分。
		1、如被媒体曝光及群众投诉,每件次扣1分。
其他情况	5	2、被上级单位、市、区执法部门、街道、社区通报,每件扣1分。
		3、运营期间发生车辆和人员安全责任事故的,每件次扣3分。
		1、运营单位在保证完成垃圾分类日常运营任务的同时,积极配合采购单位完成与运
奖励情况	5	营服务相关任务,每项加1分。
		2、受到政府、行业部门、社会媒体表扬的,每件次加1分。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本合同格式仅作参考,具体内容双方协商制定)

一、合同协议书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甲方(采购人):			
乙方(中标人):			
签订地: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u>(采购人名称)</u>(以下简称:甲方)通过公开招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定,确定<u>(中标人名称)</u>(以下简称:乙方)为本项目中标人,现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方和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1.1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 1.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 1.1.2 中标通知书;
- 1.1.3 投标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 1.1.4 招标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 1.1.5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1.2 服务

1.2.1 服务名称:	 :
1.2.2 服务内容:	:
1.2.3 服务质量:	
1.3 价款	
本合同总价为:_	 5
分项价格:	

序号	分项名称	分项价格
1		
2		
3		
•••••		
	总价	

1.4 付款方式和发票开具方式

1.4.1 付款方式: 合同、担保措施生效并具备实施条件后支付预付款, 预付款为合同价款的 40% (中
标人须提交银行、保险公司、担保公司等金融机构出具的预付款保函(保函须使用见索即付型)或其他担
保措施)(如中标人为大型企业,招标人将不予支付预付款),货物安装完毕验收合格,并正常使用运行
后,支付合同价款的 100%。

1.4.2 发票开具方式: _______

1.5 服务期限、地点和方式

1.5.1 服务期限:	_;
1.5.2 服务地点:	_;
1.5.3 服务方式:	

1.6 违约责任

1.6.1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履行,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履行一日的应提供而未提供服务价格的_1%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10%;迟延履行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1.6.2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那么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_1_%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10%,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6.3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1.6.4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5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 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6 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1.7 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下列第 种方式解决:

- 1.7.1 将争议提交滁州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 1.7.2 向甲方(采购人)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1.8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盖章时生效。

甲 方:(单位盖章)	乙 方:(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或授权代表(签字):
时间:年月日	时间:年月日

第二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

2.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词语应按以下内容进行解释:

- 2.1.1 "合同"系指采购人和中标人签订的载明双方当事人所达成的协议,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 2.1.2"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中标人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采购人应支付给中标人的价格。
- 2.1.3 "服务"系指中标人根据合同约定应向采购人履行的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包括采购人自身需要的服务和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
- 2.1.4"甲方"系指与中标人签署合同的采购人;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代表其与乙方签订合同的,采购人的授权委托书作为合同附件。
- 2.1.5 "乙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提供服务的中标人;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联合体各方均应为乙方或者与乙方相同地位的合同当事人,并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 2.1.6"现场"系指合同约定提供服务的地点。

2.2 技术规范

货物所应遵守的技术规范应与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技术规范 偏差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的话)相一致;如果采购文件中没有技术规范的相应说明,那么应以国家有关部 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和规范为准。

2.3 知识产权

- 2.3.1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服务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那么乙方须与该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赔偿:
 - 2.3.2 具有知识产权的计算机软件等货物的知识产权归属,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4 履约检查和问题反馈

- 2.4.1 甲方有权在其认为必要时,对乙方是否能够按照合同约定提供服务进行履约检查,以确保乙方 所提供的服务能够依约满足甲方项目需求,但不得因履约检查妨碍乙方的正常工作,乙方应予积极配合;
- 2.4.2 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有权将履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反馈给乙方,双方当事人应以书面形式约定需要完善和改进的内容。

2.5 结算方式和付款条件

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6 技术资料和保密义务

- 2.6.1 乙方有权依据合同约定和项目需要,向甲方了解有关情况,调阅有关资料等,甲方应予积极配合:
 - 2.6.2 乙方有义务妥善保管和保护由甲方提供的前款信息和资料等;
- 2.6.3除非依照法律规定或者对方当事人的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应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披露有关合同的或者履行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当事人任何未公开的信息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情报、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和商业信息等,并采取一切合理和必要措施和方式防止任何第三方接触到对方当事人的上述保密信息和资料。

2.7 质量保证

- 2.7.1 乙方应建立和完善履行合同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并提供相关内部规章制度给甲方,以便甲方进行监督检查;
- 2.7.2 乙方应保证履行合同的人员数量和素质、软件和硬件设备的配置、场地、环境和设施等满足全面履行合同的要求,并应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2.8 延迟履行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提供服务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以书面形式酌情同意乙方可以延长履行的具体时间。

2.9 合同变更

- 2.9.1 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可以签订书面补充合同的形式变更合同,但不得违背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
- 2.9.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0 合同转让和分包

合同的权利义务依法不得转让,但经甲方同意,乙方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即:依法可以 将合同项下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 得再次分包,且乙方应就分包项目向甲方负责,并与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向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1 不可抗力

- 2.11.1 如果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 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 2.11.2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 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 2.11.3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 2.11.4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 当事人,并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2.12 税费

与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缴纳。

2.13 乙方破产

如果乙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甲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且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和赔偿,但合同的终止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赔偿损失等的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14 合同中止、终止

- 2.14.1 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 2.14.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5 检验和验收

- 2.15.1 乙方按照*合同专用条款*的约定,定期提交服务报告,甲方按照*合同专用条款*的约定进行定期验收;
- 2.15.2 合同期满或者履行完毕后,甲方有权组织(包括依法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对乙方履约的验收,即:按照合同约定的标准,组织对乙方履约情况的验收,并出具验收书;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项目,验收时应当邀请服务对象参与并出具意见,验收结果应当向社会公告;
 - 2.15.3 检验和验收标准、程序等具体内容以及前述验收书的效力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16 合同使用的文字和适用的法律

- 2.16.1 合同使用汉语进行书写、变更和解释;
- 2.16.2 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17 合同份数

合同份数按*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三部分 合同专用条款

本部分是对前两部分的补充和修改,如果前两部分和本部分的约定不一致,应以本部分的约定为准。 本部分的条款号应与前两部分的条款号保持对应;与前两部分无对应关系的内容可另行编制条款号。

条款号	约定内容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资信证明格式文件

资信证明文件

(投标文件一)

	_项目
项目编号	•

投标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签章)
	年	月	日

見 录

-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其有效身份证原件彩色或黑白扫描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其有效身份证原件彩色或黑白扫描件),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格式见附件);
- (2) 投标人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 (3) 服务承诺: 是否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书面说明和服务承诺书(格式见附件);
 - (4) 诚信投标承诺书(格式见附件);
 - (5) 招标文件中要求的资信评审以及评分的支持资料;
 - (6)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信证明材料。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尔: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		E月日				
经营期限:						
	姓 名:	性别	:年記	龄:职务:		
系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	E明。					
		投标人:_		(盖单位章))	
					年	月日
		2	2. 授权委托书			
本人	(姓名)系	(投标人) 的法定代表/	人,现委托	(姓名)为我ス	方代理人。代理人
根据授权,以我	战方名义签署	署、澄清、说明、礼	补正、递交、 撤	如、修改 "_	"(项	目名称、编号) 招
标文件,全权处	上理与该项目	目投标、评审答疑、	签订合同以及	支与合同执行有 差	关的一切事务,	其法律后果由我
方承担。						
委托期限:						
代理人无转	传委托权。					
附: 授权委	泛托人有效 身	身份证及法定代表 。	人有效身份证			
		投	标人:	(盖单位	立章)	
	法定	代表人(身份证号	码):	(签章)	1	
		占	:			

诚信投标承诺书

本人以企业法定代表人的身份郑重承诺:

一、将遵循公开、	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自愿参加	_项目的投标,	所提供的一切
材料都是真实、有效、	合法的;		

- 二、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我公司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本单位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 三、不出借、转让资质证书,不让他人挂靠投标,不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 四、不与其他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排挤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损害招标人的合法权益;
- 五、不与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或其他投标人串通投标,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的合 法权益:

六、我公司没有下列情形: 1、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 2、我公司及其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近三年被人民检察院列入行贿犯罪档案的; 3、被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企业名单的; 4、被税收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的; 5、被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6、在"信用中国"网站上披露仍在公示期的严重失信行为的; 7、被滁州市县两级行业主管部门及公管部门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且在禁止期限内的; 8、被滁州市县两级公管部门记入不良行为记录或者信用信息记录,且在披露期内的; 9、被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黑名单"的; 10、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的。

- 七、严格遵守开标现场纪律,服从监管人员管理;
- 八、保证中标后不转包,若有分包征得招标人同意;
- 九、保证中标之后,按照投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关后续服务;
- 十、保证企业及所属相关人员在本次投标中无行贿等犯罪行为;
- 十一、如在投标过程和公示期间发生投诉行为,保证按照相关规定要求进行。投诉内容符合要求,投诉材料加盖企业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签字,并附有关身份证明复印件。不恶意投诉,对本公司提供的投诉线索的真实性负责,否则愿接受有关部门的处罚。

以上内容我已仔细阅读,本公司若有违反承诺内容的行为,自愿接受取消投标或者中标资格、记入不良行为记录等有关处理,愿意承担法律责任,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开户银行:		基本原	账户:
投标单位(盖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	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B

服务承诺书

致:(采购人):						
本承诺声明:	(投标人名称) 对本	招标文件	的相关要求	求完全响 <i>[</i>	<u>w</u> .	
我方承诺,若有幸中标将严格按照じ	人上承诺进行服务。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_				(签章)	
	法定代表人:					(签章)
		П	廿日.	在	Ħ	口

二、技术标格式文件

++	_1	1-
坟	小	标

(投标文件二)

_____项目 项目编号____

投标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签章)
	年	月	FI

目 录

- (1) 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技术标评审及技术标评分的支持资料;
- (2)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技术证明材料。

三、商务标格式文件

	商务标	
	(投标文件三)	
	项目	
	项目编号	
投标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_ (签章)
	年月	H

目 录

- (1) 开标一览表(格式见附件);
- (2) 投标函(格式见附件);
- (3) 分项报价清单(格式见附件);
- (4)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 (5) 招标文件商务评审中要求提供的其他相关资料。

开标一览表

(注: 开标一览表必须编入投标文件,唱标时,以投标文件中的开标一览表进行唱标)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总投标价\ 服务期	总投标价 (大写): (小写): 服务期:

法定代表人(签章): 投标人(签章):

日 期: _____年___月___日

投 标 函

致: (采购人)
在认真研究了贵单位发布的(项目名称)招标文件后,我方愿意响应招标文件的
所有内容,总报价(大写),承担本项目服务任务。服务期:。并作出下列承诺:
1、完全承认并遵守招标文件的全部条款和内容;
2、一旦我方中标,公示期结束领取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3工作日内足额向采购人缴纳合同履约保证
金【中标价的 2.5%】, 否则, 甲方有权取消我方中标资格; (本项不采用)
3、一旦我方中标,我方自收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在5日内与业主办理人员设备进场及服务委托合
同的各项手续,否则甲方有权取消我方中标资格;
4、若我方不能中标,允许中标供应商或甲方无偿采用我方运作方案及具体组织管理措施中的优点;
5、我方承诺:我方拟派本项目项目经理在合同期内必须在本项目上履行职责,未经甲方同意,不得
撤换。
6、我方承诺: 甲方有权依据合同规定对我方人员在岗履职情况进行检查,对人员违反合同约定,不
能较好履行职责的,甲方有权依据合同给予处罚,直至终止合同;情节恶劣的,没收其履约保证金,并报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按规定进行处罚。
7、其他需要承诺的事项。(见投标书)
8、投标人提供如下通讯地址: 电子邮箱
均通过投标人提供的以上地址送达,相关文书只要发送至以上电子邮箱(地址)即视为送达,投标人愿意
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投标单位名称: (公 章)
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通讯地址:

电 话:

真:

传

分项报价清单

(仅供参考,投标人可自行制作格式)

序号	服务内容	项	单价	小计金额 (元)
1				
2				
3				
•••				
	其他费用			
合计金额 (元)				

- 注: 1. 所有投标只能选择一种方案,单价和合价的报价只能是唯一,且须列出详细的分项报价。(**与采购** 清单项相一致,不得缺项,否则视同包含在其他项目。)
- 2. 投标人应按"采购需求"填报总价,不得采用总价下浮的方式进行报价。投标报价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本合同约定的任务所发生的:人工费、服务费、材料费、资料费、招标代理服务费、专家评审费、交通费、差旅费、驻地咨询费、加班费、管理费、利润、税金等一切费用。合同价格为固定总价合同,不予调整。
- 3. 派遣服务人员必须为与乙方签订劳动合同的正式员工,乙方必须给工作人员按照国家及滁州市的有关规定支付工资和交纳正常的社会保险等。投标人投标报价中所有岗位人员基本工资和社保标准最低不得低于滁州市人社局发布的最低标准:①人员基本工资不得低于1930元/月(包含劳动者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②企业应承担的社保不得低于944.39元/月。因各单位缴纳数额存在差异,本项目招投标,统一按此标准计算,各投标人存在的差额部分自行考虑承担,投标人在计算人员工资时必须包含上述两项费用。投标人税金统一按物业企业一般纳税人核定标准计算(税率按6.72%计入),否则,投标文件按无效标处理。

投标人必须和拟派的所有岗位人员按照相关规定签订劳动合同并为其缴纳社保,否则产生的相关纠纷 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投标时充分考虑企业利润,如因企业漏报或主动让利,产生的相关纠纷由投标 人自行承担。

投标人名称(签章):					
法定代表人 (签章):					
	日	期: _	年	月	E

附件 4: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u>(单位名称)</u>的<u>(项目名称)</u>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u>(标的名称)</u>,属于<u>(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u>; 承建(承接)企业为<u>(企业名称)</u>,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u>(标的名称)</u>,属于<u>(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u>);承建(承接)企业为 <u>(企业名称)</u>,从业人员__人,营业收入为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万元¹,属于<u>(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u>;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 5: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 项目采购活动由本单位提供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盖单位章):

日期:

附件 6:

招标文件商务评审中要求提供的其他相关资料。

关于联合惩戒失信行为加强信用查询管理的通知

一、失信行为联合惩戒的范围和查询渠道

在我市公共资源交易活动中对存在下列失信行为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及其项目负责人实施联合惩戒, 禁止参与我市公共资源交易活动。

(一) 工程建设项目

- 1、"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以下失信行为:
- ①投标人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
- ②投标人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的;
- ③投标人被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黑名单"的;
- ④在"信用中国"网站上披露的仍在公示期的严重失信行为的。
- 2、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www.gsxt.gov.cn)查询以下失信行为:
- ①被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企业名单的。
- 3、滁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ggzy.chuzhou.gov.cn/)查询以下失信行为:
- ①被滁州市县两级公管部门取消在一定期限内的投标资格且在取消期限内的;
- ②被滁州市县两级公管部门记入不良行为记录或者信用信息记录,且在披露期内的。
- 4、由竞争主体进行承诺,不进行现场网上信用查询的失信行为:
- ①近三年列入行贿犯罪档案的单位和个人:
- ②被滁州市县两级各行业主管部门取消在一定期限内的投标资格且在取消期限内的;
- ③因拖欠农民工工资被县级及以上有关行政主管部门限制投标资格且在限制期限内的。

(二) 政府采购项目

- 1、"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以下失信行为:
- ①投标人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
- ②投标人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的;
- ③在"信用中国"网站上披露的仍在公示期的严重失信行为的。
- 2、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www.gsxt.gov.cn)查询以下失信行为:
- ①被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企业名单的。
- 3、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查询以下失信行为:
- ①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
- 4、滁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ggzy.chuzhou.gov.cn/)查询以下失信行为:
- ①被滁州市县两级公管部门取消在一定期限内的投标资格且在取消期限内的;

- ②被滁州市县两级公管部门记入不良行为记录或者信用信息记录,且在披露期内的。
- 5、由竞争主体进行承诺,不进行现场网上信用查询的失信行为:
- ①近三年列入行贿犯罪档案的单位和个人;
- ②被滁州市县两级各行业主管部门取消在一定期限内的投标资格且在取消期限内的。
- 二、在开评标活动中的查询程序
- 1、实行有限数量制资格审查的项目,由项目单位(代理机构)对入围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及其项目负责人是否存在上述要求查询的失信行为进行网上核查;若核查结果与投标人承诺不一致,则提交评标委员会取消其入围资格,依次进行替补,并对替补单位进行核查。评审结论以核查后入围的结果重新计算最终评标基准值。
- 2、不实行有限数量制资格审查的项目,由项目单位(代理机构)对评审最终得分排序前 3 名(含)的预中标候选人、法定代表人及其项目负责人是否存在上述要求查询的失信行为进行网上核查。若核查结果与投标人承诺不一致,则提交评标委员会取消其预中标候选人资格,依次替补,并再次对替补单位进行核查。核查结果不改变原评标基准值。
 - 3、项目单位及其委托的代理机构应当做好信用查询结果截图和记录留存。
- 4、交易中心见证人员对预中标候选人信用查询结果进行复查,发现问题及时纠正,并按规定程序追 究相关单位和人员责任。
 - 5、结果公告须提供有评标委员会、代理机构及交易中心现场见证人员查询记录三方签字表方可发布。 三、相关要求
- 1、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竞争主体根据上述范围查询的内容进行自查或承诺,出具《诚信投标承诺书》(诚信投标承诺书包括但不限于上述自查或承诺内容)并注明承诺日期(投标截止时间前5日内)。

经核查,竞争主体在承诺日期之前(没有承诺日期的以资格审查日或开标日之前)有上述失信行为进行虚假承诺的,将视作不诚信行为,资格审查委员会或评标委员会及代理机构应当及时报告公共资源监管部门,依法依规予以处理。

- 2、"信用中国"查询的严重失信行为判定依据为各行业主管部门下发的联合惩戒文件中规定的行为 (按附件 2 执行)。
- 3、资格预审的项目以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查询为准;资格后审的项目以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查询为准。

附件2

"信用中国"查询的严重失信行为判定依据为各行业主管部门下发的联合惩戒文件中规定的行为。 下面将部分类别的严重失信行为列举如下:

一、安全生产领域严重失信行为:

- (一)发生较大及以上生产安全责任事故,或1年内累计发生3起及以上造成人员死亡的一般生产安全责任事故的;
 - (二)未按规定取得安全生产许可,擅自开展生产经营建设活动的;
- (三)发现重大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或职业病危害严重超标,不及时整改,仍组织从业人员冒险作业的;
 - (四)采取隐蔽、欺骗或阻碍等方式逃避、对抗安全监管监察的;
 - (五)被责令停产停业整顿,仍然从事生产经营建设活动的;
 - (六)瞒报、谎报、迟报生产安全事故的;
- (七)矿山、危险化学品、金属冶炼等高危行业建设项目安全设施未经验收合格即投入生产和使用的:
 - (八)矿山生产经营单位存在超层越界开采、以探代采行为的:
- (九)发生事故后,故意破坏事故现场,伪造有关证据资料,妨碍、对抗事故调查,或主要负责人 逃逸的;
 - (十) 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技术服务机构出具虚假报告或证明,违规转让或出借资质的。
 - 依据:《对安全生产领域失信行为开展联合惩戒的实施办法》(安监总办〔2017〕49 号〕第二条二、环境保护领域严重失信行为:
 - (一) 因为环境违法构成环境犯罪的;
 - (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未按规定通过审批,擅自开工建设的;
- (三)建设项目环保设施未建成、环保措施未落实、未通过竣工环保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主体工程正式投入生产或者使用的;
- (四)建设项目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 变动,未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擅自投入生产或者使用的;
 - (五) 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超过控制指标的;
- (六)私设暗管或者利用渗井、渗坑、裂隙、溶洞等排放、倾倒、处置水污染物,或者通过私设旁 路排放大气污染物的;
- (七)非法排放、倾倒、处置危险废物,或者向无经营许可证或者超出经营许可范围的单位或个人 提供或者委托其收集、贮存、利用、处置危险废物的;

- (八)环境违法行为造成集中式生活饮用水水源取水中断的;
- (九)环境违法行为对生活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自然保护区、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风景名胜区、居住功能区、基本农田保护区等环境敏感区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
 - (十)违法从事自然资源开发、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以及其他开发建设活动,造成严重生态破坏的:
 - (十一) 发生较大及以上突发环境事件的:
 - (十二)被环保部门挂牌督办,整改逾期未完成的;
 - (十三)以暴力、威胁等方式拒绝、阻挠环保部门工作人员现场检查的;
 - (十四)违反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有关规定,对重污染天气响应不力的。

依据:《关于对环境保护领域失信生产经营单位及其有关人员开展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企业环境信用评价办法(试行)》(环发〔2013〕150号)

三、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行为

- (一)违反法律规定,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而不招标的,将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化整为零或者以其他任何方式规避招标的;
- (二)招标代理机构违反法律规定,泄露应当保密的与招标投标活动有关的情况和资料的,或者与招标人、投标人串通损害 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的;
- (三)招标人以不合理的条件限制或者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对潜在投标人实行歧视待遇的,强制要求投标人组成联合体共同投标的,或者限制投标人之间竞争的;
- (四)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的招标人向他人透露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的名称、数量或者可能影响公平竞争的有 关招标投标的其他情况的,或者泄露标底的;
- (五)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的,投标人以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的手段谋取中标的:
 - (六)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的;
- (七)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招标人违反法律规定,与投标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的;
- (八)评标委员会成员收受投标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的,评标委员会成员或者参加评标的有关工作人员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的;
- (九)招标人在评标委员会依法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以外确定中标人的,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在 所有投标被评标委员会否 决后自行确定中标人的;
- (十)中标人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的,将中标项目肢解后分别转让给他人的,违反法律规定将中标项目的部分主体、关键 性工作分包给他人的,或者分包人再次分包的;
- (十一)招标人与中标人不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合同的,或者招标人、中标人订 **安徽瑞佳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编制** 64

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 协议的;

- (十二)中标人不按照与招标人订立的合同履行义务,情节严重的;
- (十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存在应当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而擅自采用其他方式采购,擅自提高采购标准,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投标人进行协商谈判,中标、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不与中标、中标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或者拒绝有关部门依法实施监督检查等情形的;
- (十四)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存在与供应商 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在采购过程中接受贿赂或者获取其 他不正当利益,在有关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中提供虚假情况,或者开标前泄露标底等情形的;
 - (十五) 采购人对应当实行集中采购的政府采购项目,不委托集中采购机构实行集中采购的;
- (十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违反法律规定隐匿、销毁应当保存的采购文件或者伪造、变造采购文件的:
- (十七)供应商存在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中标,采取不 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与 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 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 他不正当利 益,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或拒 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等情形的;
 - (十八)疫苗生产企业向县级疾病预防控制机构以外的单位或者个人销售第二类疫苗的;
 - (十九) 存在其他违反公共资源交易法律法规行为的。

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

四、社会保险领域严重失信行为

- (一) 用人单位未按相关规定参加社会保险且拒不整改的;
- (二) 用人单位未如实申报社会保险缴费基数且拒不整改的;
- (三)应缴纳社会保险费却拒不缴纳的;
- (四)隐匿、转移、侵占、挪用社会保险费款、基金或者违规 投资运营的;
- (五)以欺诈、伪造证明材料或者其他手段参加、申报社会保 险和骗取社会保险基金支出或社会保险待遇的;
- (六) 非法获取、出售或变相交易社会保险个人权益数据的;
- (七)社会保险服务机构违反服务协议或相关规定的;
- (八) 拒绝协助社会保险行政部门、经办机构对事故和问题进行调查核实的;拒绝接受或协助税务部门对社会保险实施监督检查,不如实提供与社会保险相关各项资料的;
- (九) 其他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的。

依据:《关于对社会保险领域严重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实施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 安徽瑞佳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编制 65

五、建筑市场领域严重失信行为

- (一)利用虚假材料、以欺骗手段取得企业资质的;
- (二)发生转包、出借资质,受到行政处罚的;
- (三)发生重大及以上工程质量安全事故,或1年内累计发生2次及以上较大工程质量安全事故,或 发生性质恶劣、危害性严重、社会影响大的较大工程质量安全事故,受到行政处罚的;
 - (四)经法院判决或仲裁机构裁决,认定为拖欠工程款,且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的。

各级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应当参照建筑市场主体"黑名单",对被人力资源社会保障主管部门列入 拖欠农民工工资"黑名单"的建筑市场各方主体加强监管。

依据:《建筑市场信用管理暂行办法》

六、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

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在三年内受到财政部门作出下列情形之一的行政处罚,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一) 三万元以上罚款;
- (二)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
- (三)在一至三年内禁止代理政府采购业务(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
- (四)撤销政府采购代理机构资格(仅针对《政府采购法》第78条修改前作出的处罚决定)。

依据:《关于报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通知》

七、水利建设领域严重失信行为

- (一) 出借、借用资质证书进行投标或承接工程的;
- (二)围标、串标的;
- (三)转包或违法分包所承揽工程的;
- (四)有行贿、受贿违法记录的;
- (五)对重(特)大质量事故、生产安全事故负有直接责任的;
- (六)公开信息隐瞒真实情况、弄虚作假的。

依据: 《水利建设市场主体信用评价管理暂行办法》

未列出的其他类别严重失信行为,由招标人(代理机构)根据各类别行业主管部门下发的联合惩戒文件进行判断。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本招标文件的确认

我单位对2024年琅琊区生活垃圾分类运营项目的招标文件进行确认。

采购人:滁州市琅琊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委托代理人: 唐韡

联系电话: 15215501909

(単位盖章)

2024年3月

采购代理机构:安徽瑞佳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 于添伟

电 话: 17755062276

(単位盖章)

2024年3月